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

（股票代碼 2385）

公司地址：新北市五股區五工六路 25 號

電　　話：(02)2298-8120

群 光 電 子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6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7 ~ 8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9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0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1 ~ 12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3 ~ 72
（一） 公司沿革	13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 ~ 14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 ~ 28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8 ~ 30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0 ~ 59
（七） 關係人交易	59 ~ 60
（八） 質押之資產	60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1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1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61
(十二)其他	62 ~ 69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70
(十四)部門資訊	71 ~ 72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104年度（自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許崑泰

中華民國105年3月21日

pwc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5)財審報字第 15003737 號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211,360 仟元及 1,179,226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2.05%及 2.07%，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2,468,615 仟元及 2,457,751 仟元，各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3.06%及 3.07%。另如附註六(八)所述，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所認列之綜合損益(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係依各該被投資公司所委任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及揭露，本會計師並未查核該等財務報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6,275)仟元及 4,253 仟元，各占合併綜合利益總額之(0.18%)及 0.10%，其相關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83,317 仟元及 89,591 仟元，各占合併總資產之 0.14%及 0.16%。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12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 27F, 333, Keelung Road, Sec. 1, Xinyi Dist., Taipei City 11012,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886 (2) 2757 6371, www.pwc.com/tw

pwc 資誠

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王輝賢 王輝賢

會計師

林鈞堯 林鈞堯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33095 號
(85)台財證(六)第 68702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21 日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	103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349,599	4	$ 1,980,696	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437,429	1	267,564	1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3,969,736	7	5,151,339	9
114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四)	10,617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266,456	-	15,99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18,073,961	31	18,913,995	3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329,439	-	241,285	-
1200	其他應收款		452,479	1	596,465	1
130X	存貨	六(七)	9,413,581	16	10,018,702	18
1410	預付款項		972,681	2	1,305,852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141,818	-	27,886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6,417,796	62	38,519,783	68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1,596,614	3	382,573	1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四)	917,494	2	1,097,746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	999,597	2	1,176,824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	15,461,482	26	14,204,652	2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及八	1,968,855	3	-	-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一)	263,118	-	246,43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八)	112,560	-	194,281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二)及八	1,322,668	2	1,177,469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2,642,388	38	18,479,975	32
1XXX	**資產總計**		$ 59,060,184	100	$ 56,999,758	100

（續次頁）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	103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三)及八	$ 2,473,216	4	$ 2,098,920	4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				
	融負債－流動		107,399	-	143,388	-
2150	應付票據		16,298	-	31,341	-
2170	應付帳款	六(十四)	18,588,195	32	19,115,143	3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500,250	1	425,304	1
2200	其他應付款		7,181,716	12	6,939,367	1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82,321	2	1,135,472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五)	273,716	-	567,847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0,223,111	51	30,456,782	54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五)及八	2,389,694	4	500,000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八)	37,189	-	36,999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05,673	1	179,335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632,556	5	716,334	1
2XXX	**負債總計**		32,855,667	56	31,173,116	5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7,038,101	12	6,948,654	12
	資本公積	六(十九)				
3200	資本公積		4,090,426	7	3,602,741	6
	保留盈餘	六(二十)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477,140	6	3,069,046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33,524	1	433,524	1
3350	未分配盈餘		8,591,961	15	8,440,750	15
	其他權益	六(二十一)				
3400	其他權益		(951,489)	(2)	(52,986)	-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八)及八	(311,277)	(1)	(311,277)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22,368,386	38	22,130,452	39
36XX	**非控制權益**		3,836,131	6	3,696,190	6
3XXX	**權益總計**		26,204,517	44	25,826,642	45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59,060,184	100	$ 56,999,758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輝賢、林鈞堯會計師民國105年3月21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許崑泰　　經理人：林茂桂　　會計主管：林玉玲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4年度 金額	%	103年度（調整後）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二)及七	$ 80,663,369	100	$ 80,110,69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七)(二十五)(二十六)及七	(68,411,552)	(85)	(67,564,442)	(84)
5900	**營業毛利**		12,251,817	15	12,546,250	16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五)(二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3,026,581)	(4)	(3,265,651)	(4)
6200	管理費用		(2,394,555)	(3)	(2,416,535)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225,418)	(3)	(2,182,395)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646,554)	(10)	(7,864,581)	(10)
6900	**營業利益**		4,605,263	5	4,681,669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三)	735,082	1	517,71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四)	233,881	-	544,979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七)	(76,212)	-	(46,587)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八)	(168,666)	-	(91,916)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24,085	1	924,188	1
7900	**稅前淨利**		5,329,348	6	5,605,857	7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八)	(849,615)	(1)	(950,027)	(1)
8200	**本期淨利**		$ 4,479,733	5	$ 4,655,830	6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六)	($ 28,133)	-	($ 24,195)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344)	-	57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8,477)	-	(24,138)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48,153	-	1,107,967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三)	(1,078,453)	(1)	(1,472,903)	(2)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216)	-	10,885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938,516)	(1)	(354,051)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966,993)	(1)	($ 378,189)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512,740	4	$ 4,277,641	5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847,991	4	$ 4,080,939	5
8620	非控制權益		$ 631,742	1	$ 574,891	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926,669	3	$ 3,699,702	4
8720	非控制權益		$ 586,071	1	$ 577,939	1
	每股盈餘	六(二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5.79	$	6.1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5.70	$	6.1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輝賢、林鈞堯會計師民國105年3月21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許崑泰　　經理人：林茂桂　　會計主管：林玉玲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總計		
103年度												
1月1日餘額		$ 6,867,216	$ 3,068,074	$ 2,690,843	$ 1,457,609	$ 6,927,695	$ 167,564	$ 140,176	($ 311,277)	$ 21,007,900	$ 3,295,409	$ 24,303,309
10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二十)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78,203	-	(378,203)	-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1,024,085)	1,024,085	-	-	-	-	-	-
普通股股票股利		34,336	-	-	-	(34,336)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158,919)	-	-	-	(3,158,919)	-	(3,158,919)
本期合併淨利		-	-	-	-	4,080,939	-	-	-	4,080,939	574,891	4,655,83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0,511)	1,062,380	(1,423,106)	-	(381,237)	3,048	(378,189)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167,639	-	-	-	-	-	-	167,639	-	167,639
實際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106)	-	-	-	-	-	-	(106)	-	(106)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47,736	-	-	-	-	-	-	47,736	-	47,73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47,102	319,398	-	-	-	-	-	-	366,500	-	366,500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177,158)	(177,158)
12月31日餘額		$ 6,948,654	$ 3,602,741	$ 3,069,046	$ 433,524	$ 8,440,750	$ 1,229,944	($ 1,282,930)	($ 311,277)	$ 22,130,452	$ 3,696,190	$ 25,826,642
104年												
1月1日餘額		$ 6,948,654	$ 3,602,741	$ 3,069,046	$ 433,524	$ 8,440,750	$ 1,229,944	($ 1,282,930)	($ 311,277)	$ 22,130,452	$ 3,696,190	$ 25,826,642
103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二十)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08,094	-	(408,094)	-	-	-	-	-	-
普通股股票股利		34,743	-	-	-	(34,743)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231,124)	-	-	-	(3,231,124)	-	(3,231,124)
本期合併淨利		-	-	-	-	3,847,991	-	-	-	3,847,991	631,742	4,479,73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2,819)	175,816	(1,075,665)	-	(922,668)	(45,671)	(968,339)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170,307	-	-	-	-	-	-	170,307	-	170,307
實際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9,353	-	-	-	(1,711)	3,057	-	10,699	-	10,699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58,271)	-	-	-	-	-	-	(58,271)	-	(58,27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54,704	366,296	-	-	-	-	-	-	421,000	-	421,000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446,130)	(446,130)
12月31日餘額		$ 7,038,101	$ 4,090,426	$ 3,477,140	$ 433,524	$ 8,591,961	$ 1,404,049	($ 2,355,538)	($ 311,277)	$ 22,368,386	$ 3,836,131	$ 26,204,517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輝賢、林鈞堯會計師民國105年3月21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許崑泰　　經理人：林茂桂　　會計主管：林玉玲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利		$ 5,329,348	$ 5,605,85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	六(二十六)	2,025,739	1,899,068
攤銷費用	六(十一)	87,546	89,295
長期預付租金攤銷	六(十二)	12,243	18,792
備抵呆帳迴轉利益		(3,801)	(5,087)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七)	76,212	46,587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三)	(71,602)	(52,387)
股利收入	六(二十三)	(228,005)	(210,18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六(二)(二十四)	(565,867)	(415,44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168,666	91,91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四)	17,400	45,798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2,044	-
處分投資利益	六(二十四)	(162,019)	(645,673)
負債準備迴轉利益	六(二十四)	-	(66,221)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十一)(二十四)	53,000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		360,013	396,295
應收票據		(250,457)	27,840
應收帳款		1,000,127	(576,348)
應收帳款-關係人		(88,154)	(122,878)
其他應收款		(9,280)	13,669
存貨		651,917	(1,308,377)
預付款項		335,120	(635,181)
其他流動資產		27,165	(26,18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5,043)	15,717
應付帳款		(594,330)	3,083,365
應付帳款－關係人		74,946	(145,384)
其他應付款		442,782	1,093,554
其他流動負債		114,334	(47,443)
負債準備		-	(224,245)
其他非流動負債		(1,795)	(33,68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8,788,249	7,913,023
收取之利息		71,741	52,053
收取之股利		228,005	232,867
支付之利息		(78,144)	(41,987)
支付之所得稅		(820,855)	(912,30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188,996	7,243,652

(續次頁)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年度	10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政府補助款收入		$ 198,834	$ -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141,097)	-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678,560)	(4,147,769)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3,396,981	3,740,399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31,696)	(652,331)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4,205	16,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十)	(2,817,104)	(4,094,87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7,884	170,86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六(十)	(1,893,763)	-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一)	(63,004)	(69,863)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762,009)	(321,864)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210,437)	525
存出保證金增加		(114,021)	(56,51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203,787)	(5,415,43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74,296	1,401,319
舉借長期借款		6,847,944	911,060
償還長期借款		(5,369,310)	(1,370,570)
支付現金股利		(3,060,817)	(2,991,28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	(2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552,969)	(358,57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60,856)	(2,408,245)
匯率影響數		144,550	982,38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68,903	402,35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1,980,696	1,578,33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2,349,599	$ 1,980,696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輝賢、林鈞堯會計師民國105年3月21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許崑泰　　經理人：林茂桂　　會計主管：林玉玲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72年2月設立，並於民國72年3月開始營業。本公司股票自民國88年1月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電腦鍵盤、交換式電源供應器及其他電腦資訊相關週邊設備、軟體及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民國105年3月21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103年4月3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10325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104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民國104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年版IFRSs」）編製財務報告，本集團適用上述2013年版IFRSs之影響如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集團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本集團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及未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為：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之價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須以市場參與者之觀點；對於非金融資產之衡量須基於最高及最佳使用狀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4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3年12月31日	說明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Chicony Overseas Inc. (COI)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經營銷售及相關轉投資管理	100%	100%	
"	有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有康公司)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生產與銷售	100%	100%	
"	Hipro Overseas (BVI) Inc.(HOI)	電源供應器及相關電子產品之經營銷售及相關轉投資管理	100%	100%	
"	高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高效公司)	電源供應器及相關電子產品之進出口貿易	100%	100%	
"	展達通訊股份有限公司(展達公司)	研究開發、製造、銷售數位用通訊設備	48.87%	60.35%	
"	Chicony Elec. (Thailand) Co., Ltd.(CET)	電腦週邊產品之生產與銷售	100%	100%	
"	Chicony Global Inc.(CGI)	電腦週邊產品之銷售	100%	100%	
"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群光電能)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生產及銷售	49.36%	49.07%	
"	好而優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好而優公司)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生產與銷售	50.25%	50.25%	

(1)列入 COI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之子公司及孫公司概述如下：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4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3年12月31日	說明
Chicony America Inc. (CAI)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銷售	100%	100%	
Chicony Electronics GmbH (CEG)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銷售	-	100%	
群光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群光東莞)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Mao-Feng International Inc.(Mao-Feng)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銷售及相關轉投資管理	100%	100%	
群光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群光蘇州)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註七
Global Faith Inc. (廣信公司)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銷售及相關轉投資管理	60%	60%	
Real Young Electronics Co., Ltd. (Real Young)	電腦週邊設備及電子產品設計、製造、維修、進出口買賣及相關轉投資業務	100%	100%	
茂瑞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茂瑞)	生產電子零組件、鍵盤、塑膠製品	100%	100%	
蘇州茂群電子有限公司 (茂群)	生產電子零配件、鍵盤及塑膠製品	60%	60%	
Chicony Electronics CEZ s.r.o.(CEZ)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銷售	100%	100%	
蘇州群揚電子有限公司 (群揚)	生產電子零配件、鍵盤及塑膠製品	60%	60%	
Chicony Electronic Japan Co., Ltd (CEJ)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銷售業務	100%	100%	
Kuang Mao International Inc. (廣茂公司)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銷售及相關轉投資管理	100%	100%	
Chicony America Group Inc. (CAGI)	電子商務軟體服務	100%	100%	
群光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群光重慶)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Hikari Investment GK (Hikari)	一般投資業	99%	-	註三

(2)列入高效公司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之子公司概述如下：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4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3年12月31日	說明
廣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廣盛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群晶電能股份有限公司 (群晶公司)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及零售	100%	100%	

(3)列入群光電能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之子公司及孫公司概述如下：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4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3年12月31日	說明
Chicony Power Holdings Inc. (CPH)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Chicony Power International Inc. (CPI)	電源供應器相關電子產品銷售	100%	100%	
Chicony Power USA Inc. (CPUS)	電源供應器相關電子產品銷售	100%	100%	
Chicony Power Technology Hong Kong Limited (CPHK)	研發中心	100%	100%	
WitsLight Technology Co., Ltd (WTS)	LED照明模組之設計、研發、製造及銷售	78.125%	78.125%	註二

(4)列入 WTS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之子公司及孫公司概述如下：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4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3年12月31日	說明
捷光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WT)	LED照明模組之設計、研發及國際貿易	100%	100%	註二
捷光半導體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WTK)	LED照明模組之製造及銷售	100%	100%	註二
株洲湘火炬汽車燈具有限責任公司(湘火炬)	汽車、摩托車零部件、電器機械及器材、裝飾燈及塑料產品之生產及銷售	100%	-	註六

(5)列入 CPHK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之子公司及孫公司概述如下：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4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3年12月31日	說明
高效電子(東莞)有限公司(高效東莞)	電源供應器及相關電子產品生產及銷售	100%	100%	註五
群光電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群電蘇州)	生產及銷售電子專用設備(高性能電源供應器、模組電源及電壓器)及LED照明設備	100%	100%	
廣盛電子(南昌)有限公司(廣盛南昌)	生產及銷售電子專用設備(磁性元件、電路基板、鍵盤)及電壓器等	100%	100%	
群光電能科技(重慶)有限公司 (群電重慶)	生產及銷售電子專用設備(高性能電源供應器、模組電源及電壓器)及LED照明設備	100%	100%	
群光節能科技服務(上海)有限公司 (群光節能上海)	節能技術諮詢、開發、轉讓及服務和能源管理，節能照明設備之銷售及安裝	100%	100%	
東莞群光電能貿易有限公司	電源供應器及配套產品、LED照明設備、數碼產品、辦公用品、電腦及其配件的批發及進出口業務	100%	100%	

(6)列入展達公司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之子公司及孫公司概述如下：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4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3年12月31日	說明
Directmax International Ltd.（Directmax）	控股及轉投資業務	100%	100%	
XAVi Overseas Ltd.	控股及轉投資業務	100%	100%	
Systemax Development Ltd.（Systemax）	通訊產品之銷售	100%	100%	
展達通訊(蘇州)有限公司（展達蘇州）	數位用戶迴路傳輸設備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100%	100%	

(7)列入好而優公司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之子公司及孫公司概述如下：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4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3年12月31日	說明
GUIDEWAY GLOBAL LIMITED（佳威公司）	從事企業投資	100%	100%	
HAD ERI IOU INTERNATIONAL Co.,LIMITED（好而優香港）	從事企業投資	100%	100%	
HOLYU International Co., Ltd.（好而優薩摩亞）	銷售塑膠玩具、塑膠五金模具、塑膠外殼、五金電腦零配件及從事企業投資	81%	81%	註一
東莞好而優塑膠製品有限公司（東莞好而優）	生產銷售塑膠、模具及五金電腦零組件	81%	81%	註四

註一：與COI共同持有57.27%股權。

註二：CPI於民國103年7月取得WTS 78.125%股權，爰自取得控制之日起將該公司及其轉投資之子公司納入合併個體中，詳附註六(三十一)說明。

註三: COI於民國104年1月經董事會決議以美金32,760仟元投資設立日本公司Hikari Investment GK，並持有其99%股權。爰自取得控制之日起將該公司納入合併個體中。

註四：好而優公司於民國104年3月20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東莞好而優辦理解散清算。

註五：高效東莞於民國104年3月23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美金4,000仟元及盈餘轉增資美金6,000仟元。現金增資將全數由群光電能第三地區公司CPHK轉投資。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高效東莞已完成上述盈餘轉增資美金6,000仟元，相關變更登記業已於民國104年12月完成。

註六：WTK於民國104年4月取得湘火炬100%股權，爰自取得控制之日將該公司納入合併個體中，詳附註六(三十一)說明。

註七：群光蘇州於民國104年9月21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辦理盈餘轉增資美金9,500仟元。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本集團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3,836,131及$3,696,190，下列為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

		非控制權益			
子公司	主要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名稱	營業場所	金額	持股百分比	金額	持股百分比
群光電能	台灣	$ 3,327,010	50.64%	$ 3,344,234	50.93%

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

資產負債表

	群光電能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3,690,605	$ 14,237,400
非流動資產	4,542,067	4,269,267
流動負債	(11,536,592)	(11,821,502)
非流動負債	(71,618)	(56,861)
淨資產總額	$ 6,624,462	$ 6,628,304

綜合損益表

	群光電能	
	104年度	103年度
收入	$ 26,518,732	$ 27,013,224
稅前淨利	1,404,995	1,337,462
所得稅費用	(255,747)	(212,867)
本期淨利	1,149,248	1,124,595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55,140)	(31,80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94,108	$ 1,092,79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 7,432)	($ 1,588)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股利	$ 414,616	$ 347,407

現金流量表

	群光電能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2,053,801	$ 2,209,89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02,041)	(1,140,44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77,017)	(666,07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7,905)	93,71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73,162)	497,08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86,043	388,95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12,881	$ 886,043

(四)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外幣交易及餘額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B.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聯合協議之聯合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3)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4)收購國外個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個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五)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與負債。金融資產與負債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與負債。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2.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金融資產減損

1.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1)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2)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3)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4)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5)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6)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7)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8)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3)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一)<u>金融資產之除列</u>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二)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 7~55 年，其餘固定資產為 1~10 年。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31 年。

(十六)無形資產

1.商標及特許權

單獨取得之商標及特許權以取得成本認列，因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標及特許權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商標及特許權為有限耐用年限資產，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10 年攤銷。

2.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8 年攤銷。

3.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4.其他無形資產主係專門技術，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2~14 年。

(十七)非金融資產減損

1.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商譽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十八)借款

1.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2.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九)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二十二)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三)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

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四)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2)未限制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且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其已取得之股利，於股利宣告日對屬於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之股利部分按股利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

(3)員工無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本公司得無償收回並辦理註銷。

(二十五)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六)股本

1.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

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七)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表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八)收入認列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電腦週邊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九)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等有關之政府補助，做為該資產帳面價值之減項，於資產耐用年限內透過折舊費用之減少將補助認列於損益。

(三十)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選擇按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一)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

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集團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集團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當個別權益投資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之情況係屬大幅度或持久性時，本集團將於財務報告認列減損損失，對於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者，將自其認列累計公允價值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轉列於當期損益。對於分類為「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者，將於當期損益認列減損損失。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相關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本集團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2.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3.商譽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本集團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及分攤資產負債和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有關商譽減損評估，請參閱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4.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集團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集團係依據享有被投資公司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5.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畫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6.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

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3,555	$ 23,785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244,721	1,855,393
定期存款	81,323	101,518
合計	$ 2,349,599	$ 1,980,696

1.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有關本集團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流動項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429,105	$ 259,362
期貨合約	8,324	8,202
	$ 437,429	$ 267,564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107,399	$ 141,668
匯率交換合約	-	1,720
	$ 107,399	$ 143,388

1.本集團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於民國104年及103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分別為$565,867及$415,444。

2.有關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04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合約金額(名目本金)(仟元)	到期日
衍生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賣新台幣買美金	USD	483,000	105.1.4~105.12.30
-賣人民幣買美金	USD	30,069	105.9.23~105.10.25
期貨合約			
-金屬期貨	USD	5,792	101.1.6
衍生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賣新台幣買美金	USD	5,000	105.10.3
-賣美金買人民幣	USD	80,000	105.7.5~105.10.25

		103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合約金額（名目本金)(仟元)	到期日
衍生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賣美金買人民幣	USD	57,000	104.1.26~104.12.23
-賣新台幣買美金	USD	260,000	104.3.31~105.1.6
期貨合約			
-台指期貨	$	37,300	104.2.28
-金屬期貨	USD	5,792	101.1.6
衍生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賣美金買人民幣	USD	336,000	104.1.7~104.12.16
-賣新台幣買美金	USD	80,000	104.3.31
-賣美金買新台幣	USD	4,000	104.1.7
匯率交換合約			
-賣美金買新台幣	USD	4,000	104.1.12

(1)遠期外匯合約

本集團簽訂之遠期外匯合約，係預購(售)各項外幣之遠期交易，並未適用避險會計。

(2)匯率交換合約

本集團簽訂之匯率交換合約，係為規避進口及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用避險會計。

(3)期貨合約

本集團簽訂之股價指數期貨交易，係為賺取價差。民國104年12月31日期貨帳戶中留存之保證金餘額為$0。金屬期貨交易及商品交換合約係為規避原物料漲價，惟未用避險會計。

3.原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民國97年發生全球金融風暴，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第50段(c)規定，於民國97年7月24日手存有價證券計$1,085,404及後續買入同類有價證券計$95,477，合計$1,180,881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關資訊如下：

(1)上開重分類資產尚未除列部位之餘額資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公允價值	帳面價值/公允價值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98,349	$ 311,198

(2)民國97年7月24日重分類資產之相關公允價值變動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12,848)	($ 93,675)

民國103年度以前累計認列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綜合利益之金額為$268,035。

(3)上述上市櫃公司股票,如不於民國 97 年 7 月 24 日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則應認列公允價值變動利益(損失)於當期損益之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12,848)	($ 93,675)

4.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5,553,987	$ 5,694,055
興櫃公司股票	52,022	-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281,562	10,000
受益憑證	128,818	33,539
小計	6,016,389	5,737,594
評價調整	(2,046,653)	(586,255)
合計	$ 3,969,736	$ 5,151,339
非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469,350	$ 1,282,851
受益憑證	645,598	-
小計	2,114,948	1,282,851
評價調整	(518,334)	(900,278)
合計	$ 1,596,614	$ 382,573

1.上述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之上市櫃公司股票主係私募之股票，於閉鎖期間內不得轉讓。該等私募股票之續後評價，本集團係基於相同但未受限商品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再適當調整受限影響之方式，估計該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

2.本集團持有之受益憑證—復華東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為私募基金，其所投資之唯一股票於民國 104 年第四季掛牌上市交易，因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故將原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916,276)及($828,029)，自權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之金額分別為($162,178)及($644,873)。

4.本集團投資債務工具之發行者皆為上市(櫃)公司，且該上(市)櫃公司之財務狀況良好，符合本集團信用評等標準。

5.本集團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就持有之債務工具並無認列利息收入。

6.本集團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0,617	$ -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822,024	$ 517,155
受益憑證	169,265	654,386
減：累計減損	(73,795)	(73,795)
合計	$ 917,494	$ 1,097,746

1. 本集團持有之上述公司股票投資及受益憑證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民國104年第四季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轉出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六(三)之說明。
3. 本集團經評估琉明斯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截至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累計已認列減損損失均為$73,795。
4. 本集團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五)應收帳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18,177,026	$ 19,009,325
減：備抵呆帳	(103,065)	(95,330)
	$ 18,073,961	$ 18,913,995

1.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2. 有關本集團應收帳款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3。

(六)金融資產移轉

本集團與金融機構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規定本集團無須承擔該些已移轉應收帳款無法回收之風險，且本集團對於該些已移轉應收帳款並無任何持續參與，因此本集團除列該些讓售之應收帳款。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因上開應收帳款出售合約而開立之保證票據請詳附註九(二)。

截至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本集團尚未到期之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帳款金額	除列金額	額度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之利率區間
三井住友銀行	$ 74,265	$ 74,265	$ 393,960	$ 74,265	1.28%~1.37%
台新銀行	40,067	40,067	393,960	29,547	1.10%
玉山銀行	220,324	220,324	492,450	193,040	1.32%~1.65%
大眾銀行	201,154	199,487	590,940	169,411	1.15%~1.30%
	$ 535,810	$534,143	$ 1,871,310	$ 466,263	

	103年12月31日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帳款金額	除列金額	額度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之利率區間
三井住友銀行	$ 146,378	$146,378	$ 379,440	$ 146,378	1.16%~1.20%
台新銀行	153,300	153,300	189,720	120,156	1.50%
大眾銀行	386,013	378,557	474,300	328,848	1.35%~1.45%
	$ 685,691	$678,235	$ 1,043,460	$ 595,382	

(七)存貨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3,243,887	($ 393,179)	$ 2,850,708
在製品	1,617,327	(75,668)	1,541,659
製成品	5,464,207	(762,169)	4,702,038
在途存貨	319,176	-	319,176
合計	$ 10,644,597	($ 1,231,016)	$ 9,413,581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3,924,899	($ 556,567)	$ 3,368,332
在製品	2,267,978	(137,298)	2,130,680
製成品	5,066,084	(840,408)	4,225,676
在途存貨	294,014	-	294,014
合計	$ 11,552,975	($ 1,534,273)	$ 10,018,702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67,755,469	$ 66,997,701
跌價損失	659,142	575,865
其他	(3,059)	(9,124)
	$ 68,411,552	$ 67,564,442

存貨相關利益主係下腳收入及存貨盤盈。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明細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新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鉅公司)	$ 916,280	$ 1,087,233
天佳投資有限公司(天佳公司)	83,317	89,591
	$ 999,597	$ 1,176,824

2.民國104年及103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關聯企業:		
新鉅公司	($ 159,271)	($ 91,944)
天佳公司	(9,395)	28
	($ 168,666)	($ 91,916)

3.關聯企業

(1)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股比率 104年12月31日	持股比率 103年12月31日	關係之性質	衡量方法
新鉅公司	台灣	22.32%	22.32%	持有20%以上表決權	權益法

(2)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負債表

	新鉅公司 104年12月31日	新鉅公司 103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794,080	$ 2,037,624
非流動資產	2,167,778	2,444,859
流動負債	(1,683,455)	(1,434,264)
非流動負債	(26,345)	(24,883)
淨資產總額	$ 2,252,058	$ 3,023,336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註)	$ 502,659	$ 674,809

註:與帳面金額之差異主係原始投資成本減除取得之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之差額及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

綜合損益表

	新鉅公司	
	104年度	103年度
收入	$ 985,961	$ 1,623,711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 713,211)	($ 411,619)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8,067)	56,91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71,278)	($ 354,703)

(3)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合計分別為$83,317及$89,591。

	104年度	103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益	($ 32,395)	$ 99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0,759	14,56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1,636)	$ 14,668

4.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天佳公司，民國104年及103年度所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係依該公司委任其他會計師查核同期間財務報告作評價。

5.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新鉅公司係有公開市場報價，其公允價值於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分別為$385,595及$890,270。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試驗設備	未完工程	其他	合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 2,134,598	$ 4,511,512	$ 6,397,794	$ 4,879,676	$ 1,902,380	$ 2,420,507	$ 2,912,665	$25,159,13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280,799)	(2,962,278)	(3,495,702)	(1,245,605)	-	(1,970,096)	(10,954,480)
	$ 2,134,598	$ 3,230,713	$ 3,435,516	$ 1,383,974	$ 656,775	$ 2,420,507	$ 942,569	$14,204,652
104年								
1月1日	$ 2,134,598	$ 3,230,713	$ 3,435,516	$ 1,383,974	$ 656,775	$ 2,420,507	$ 942,569	$14,204,652
增添	70	35,913	690,822	524,615	122,796	1,108,561	425,147	2,907,924
企業合併取得	-	-	47,531	-	-	-	2,191	49,722
處分	(50,876)	(705)	(154,170)	(77,502)	(2,269)	(19,156)	(20,606)	(325,284)
重分類	-	348,389	98,528	175,253	40,899	(65,981)	110,420	707,508
折舊費用	-	(206,897)	(576,976)	(587,169)	(223,534)	-	(414,136)	(2,008,712)
淨兌換差額	1,487	(39,915)	(18,859)	(3,688)	(5,918)	(4,250)	(3,185)	(74,328)
12月31日	$ 2,085,279	$ 3,367,498	$ 3,522,392	$ 1,415,483	$ 588,749	$ 3,439,681	$ 1,042,400	$15,461,482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2,085,279	$ 4,802,940	$ 6,609,336	$ 5,429,217	$ 1,972,456	$ 3,439,681	$ 3,475,504	$27,814,413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435,442)	(3,086,944)	(4,013,734)	(1,383,707)	-	(2,433,104)	(12,352,931)
	$ 2,085,279	$ 3,367,498	$ 3,522,392	$ 1,415,483	$ 588,749	$ 3,439,681	$ 1,042,400	$15,461,482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試驗設備	未完工程	其他	合計
103年1月1日								
成本	$1,374,409	$3,651,145	$5,853,523	$4,346,875	$1,625,056	$1,481,226	$2,450,786	$20,783,020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117,572)	(2,604,192)	(2,766,135)	(1,000,630)	-	(1,552,411)	(9,040,940)
	$1,374,409	$2,533,573	$3,249,331	$1,580,740	$624,426	$1,481,226	$898,375	$11,742,080
103年								
1月1日	$1,374,409	$2,533,573	$3,249,331	$1,580,740	$624,426	$1,481,226	$898,375	$11,742,080
增添	757,813	75,512	647,895	284,848	179,213	2,113,462	177,911	4,236,654
企業合併取得	-	-	3,234	-	-	-	1,311	4,545
處分	-	(7,184)	(157,316)	(16,365)	(6,161)	(12,647)	(16,985)	(216,658)
重分類	-	725,735	174,759	142,128	43,804	(1,161,534)	233,831	158,723
折舊費用	-	(160,279)	(551,160)	(617,411)	(199,771)	-	(370,447)	(1,899,068)
淨兌換差額	2,376	63,356	68,773	10,034	15,264	-	18,573	178,376
12月31日	$2,134,598	$3,230,713	$3,435,516	$1,383,974	$656,775	$2,420,507	$942,569	$14,204,652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2,134,598	$4,511,512	$6,397,794	$4,879,676	$1,902,380	$2,420,507	$2,912,665	$25,159,13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280,799)	(2,962,278)	(3,495,702)	(1,245,605)	-	(1,970,096)	(10,954,480)
	$2,134,598	$3,230,713	$3,435,516	$1,383,974	$656,775	$2,420,507	$942,569	$14,204,652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04年度	103年度
資本化金額	$ 44,534	$ 25,002
資本化利率區間	1.08%~1.80%	0.72%~1.92%

2.本集團於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 -	$ -	$ -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
	$ -	$ -	$ -
104年			
1月1日	$ -	$ -	$ -
增添－源自購買	1,417,447	476,316	1,893,763
折舊費用	-	(17,027)	(17,027)
淨兌換差額	69,368	22,751	92,119
12月31日	$ 1,486,815	$ 482,040	$ 1,968,855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1,486,815	$ 499,626	$ 1,986,441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7,586)	(17,586)
	$ 1,486,815	$ 482,040	$ 1,968,855

本集團於民國103年12月31日尚無持有投資性不動產。

1.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4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83,982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50,155

2.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104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為$1,803,077，係依獨立評價專家之評價結果，該評價採用收益法，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如下：

	104年度
毛利率	4.4%
成長率	0.3%
折現率	4.1%

3.本集團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五)及八之說明。

（十一）無形資產

	商標及特許權	電腦軟體	商譽	其他	合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 44,962	$ 249,732	$ 120,125	$ 66,904	$ 481,723
累計攤銷	(33,590)	(169,201)	-	(32,502)	(235,293)
	$ 11,372	$ 80,531	$ 120,125	$ 34,402	$ 246,430
104年					
1月1日	$ 11,372	$ 80,531	$ 120,125	$ 34,402	$ 246,430
單獨取得	15,986	38,761	-	8,257	63,004
企業合併取得	-	-	79,964	-	79,964
處分-成本	(35,787)	(118,190)	-	(8,382)	(162,359)
處分-累計攤銷	35,787	116,146	-	8,382	160,315
重分類	-	13,347	-	-	13,347
攤銷費用	(13,800)	(67,480)	-	(6,266)	(87,546)
減損損失	-	-	(53,000)	-	(53,000)
淨兌換差額	3	(168)	2,617	511	2,963
12月31日	$ 13,561	$ 62,947	$ 149,706	$ 36,904	$ 263,118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25,221	$ 179,168	$ 149,706	$ 68,056	$ 422,151
累計攤銷	(11,660)	(116,221)	-	(31,152)	(159,033)
	$ 13,561	$ 62,947	$ 149,706	$ 36,904	$ 263,118

	商標及特許權	電腦軟體	商譽	其他	合計
103年1月1日					
成本	$ 33,929	$ 238,217	$ 58,600	$ 5,785	$ 336,531
累計攤銷	(25,017)	(139,696)	-	(3,602)	(168,315)
	$ 8,912	$ 98,521	$ 58,600	$ 2,183	$ 168,216
103年					
1月1日	$ 8,912	$ 98,521	$ 58,600	$ 2,183	$ 168,216
單獨取得	11,015	58,848	-	-	69,863
企業合併取得	-	478	53,819	36,508	90,805
處分-成本	(100)	(51,012)	-	-	(51,112)
處分-累計攤銷	100	51,012	-	-	51,112
重分類	-	-	-	(2,174)	(2,174)
攤銷費用	(8,570)	(77,788)	-	(2,937)	(89,295)
淨兌換差額	15	472	7,706	822	9,015
12月31日	$ 11,372	$ 80,531	$ 120,125	$ 34,402	$ 246,430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 44,962	$ 249,732	$ 120,125	$ 66,904	$ 481,723
累計攤銷	(33,590)	(169,201)	-	(32,502)	(235,293)
	$ 11,372	$ 80,531	$ 120,125	$ 34,402	$ 246,430

1.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成本	$ 2,219	$ 2,196
推銷費用	6,901	4,302
管理費用	43,828	53,615
研究發展費用	34,598	29,182
	$ 87,546	$ 89,295

2.商譽分攤至按營運部門辨認之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亞洲	$ 139,281	$ 74,514
美洲	10,425	45,611
	$ 149,706	$ 120,125

3.商譽分攤至按營運部門辨認之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依據使用價值評估。本集團依據使用價值計算之可收回金額超過帳面金額，民國104年及103年度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商譽減損損失分別計$53,000及$0。

4.本集團於民國104年及103年度因企業合併取得商譽，詳附註六(三十一)說明。

(十二)其他非流動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長期預付租金-土地使用權	$ 346,517	$ 226,961
存出保證金	230,361	116,340
預付設備款	260,495	295,463
其他	485,295	538,705
	$ 1,322,668	$ 1,177,469

1. 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分別於重慶特區、江蘇吳江市及廣東東莞市等地區與國土資源局等設定土地使用權合約，租用年限皆為 50 年，於租約簽訂時業已全額支付。惟民國 103 年 10 月經重慶當地政府與本集團協議，收回重慶特區部分土地使用權並返還相關價款予本集團。上述已支付之土地使用權成本，表列「長期預付租金-土地使用權」。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認列之租金費用分別為$12,243 及$18,792。
2. 群光蘇州、群光重慶及群電重慶等公司，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因獎勵投資獲當地政府補助款累計餘額分別為$316,709 及$326,983，均已作為土地使用權成本減項。
3. 以其他非流動資產提供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三)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4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信用借款	$ 2,353,216	0.69%~1.77%	-
銀行擔保借款	120,000	1.61%	定期存款
	$ 2,473,216		

借款性質	103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信用借款	$ 2,098,920	0.86%~1.30%	-

1. 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因上開借款開立保證票據之情形，請詳附註九(二)。
2. 本集團為短期借款所提供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

(十四)應付帳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 14,702,478	$ 15,119,979
暫估應付帳款	3,885,717	3,995,164
	$ 18,588,195	$ 19,115,143

(十五)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4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玉山銀行（甲項）	103.3.20~108.3.20	以自有資金或再融資方式依聯貸合約到期日分期償還	1.60%	-	$ 1,000,000
三井住友銀行	104.12.1~106.12.1	按月支付利息，本金屆期償還	0.77%	-	408,734
三井住友銀行（擔保借款）	104.3.13~111.3.12	按月支付利息，本金屆期償還	0.78%	投資性不動產	980,960
					$ 2,389,694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3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玉山銀行（甲項）	103.3.20~108.3.20	以自有資金或再融資方式依聯貸合約到期日分期償還	1.63%	-	$ 500,00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103.10.6~104.1.6(註)	利息待本金到期時一併償還	1.48%	-	411,06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411,060)
					$ 500,000

註：授信期間自首次動用日起算，三年內循環動用。每次動用期間最長不得超過一百八十天，最短不得低於九十天。

1.本集團因上開長期借款開立保證票據之情形請詳附註九(二)。

2.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1 月與玉山商業銀行等保證銀行團簽訂聯合授信合約，供本公司償還銀行民國 100 年聯貸暨充實營收成長所需之中期營運週轉金，合約期間為五年，授信總額度計$5,000,000(甲項：$2,000,000，得分次動用但不得循環動用；乙項：$3,000,000，得循環動用；丙項：USD 100,000 仟元，得循環動用；乙、丙項合計不得超過$3,000,000。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9 月，對於上述甲項之授信額度已更新為$1,000,000，致授信總額度為$4,000,000)。乙、丙項授信期間自首次動用日起算，五年內循環動用。每次動用期間最長不得超過一百八十天、最短不得低於九十天；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動支借款金額計$1,000,000，依合約規定分期償還。本公司主要承諾事項如下：

(1)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財務比率應維持如下:

A.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維持在 100%(含)以上；

B.負債比率〔負債/有形淨值〕維持 200%(含)以下；

C.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利息費用+折舊與攤銷)/利息費用〕維持在 3 倍(含)以上。

D.最低有形淨值〔淨值-無形資產-遞延費用〕維持在$15,000,000

(含)以上。

若本公司之財務比率，未符合上述規定，本公司應於該會計年度結束後九個月內調整之。若調整後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比率符合約定者，即不視為違約。

(2)本授信合約存續期間，本公司應將其依合約所取得之授信款項悉數用於支付本合約規定之授信用途(不得用於購入庫藏股、資本支出、發放現金股利及投資等）並應設置會計帳冊及備查紀錄，對本授信之運用詳為記載。惟管理銀行及各聯合授信銀行對借款人實際運用該款項之行為不負任何監督責任。

(3)本公司如發生營運資金不足之狀況，應以現金增資、股東墊款或其他方式支應之。借款人如以股東墊款方式籌資者，該股東墊款之債權順位應次於聯合授信銀行團就本授信之債權，且借款人應取得墊款股東出具之書面承諾書，同意其墊款之債權順位應次於聯合銀行團就本授信之債權,且其墊款利率不得高於本授信之最低貸款利率。借款人未依合約規定如期清償本金、利息及其他應付之所有款項前，不得清償借款人之股東所為之股東墊款。

(4)本公司之部分合格應收帳款債權，自聯合授信合約簽約日起讓與管理銀行，且合格應收帳款債權加計指定專戶餘額應大於（不含）乙項授信及丙項授信之合計動撥餘額之 45%。

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並未違反上述條件。

3.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7 月與玉山商業銀行等保證銀行團簽訂聯合授信合約，供本公司償還銀行民國 98 年聯貸暨充實營收成長所需之中期營運週轉金，合約期間為三年，授信總額度計$6,000,000(甲項：$3,000,000，得分次動用但不得循環動用；乙項：$3,000,000，得循環動用；丙項：USD 96,000 仟元，得循環動用；乙、丙項合計不得超過$3,000,000)。乙、丙項授信期間自首次動用日起算，三年內循環動用。每次動用期間最長不得超過一百八十天、最短不得低於九十天。本公司已於民國 103 年 1 月全數償還上述款項。

4. 群光電能於民國 104 年 10 月與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等授信銀行團簽訂聯合授信合約，供其充實營運週轉金，合約期間為期五年，授信總額度計$4,500,000，得於總授信額度內動用美金或新台幣且循環動用。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授信額度尚未動用。

5. 群光電能於民國 101 年 5 月與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等授信銀行團簽訂聯合授信合約，供群光電能償還銀行民國 98 年聯貸暨充實營收成長所需之中期營運週轉金，合約期間為期三年，授信總額度計$5,000,000(群光電能業於民國 103 年 6 月 30 日申請將授信額度減少為$3,000,000，並依合約約定授信額度，分別於民國 103 年 9 月 29 日及 12 月 29 日、民國 104 年 3 月 29 日及 6 月 29 日遞減為$2,650,000、$2,300,000、1,950,000 及$0)，得於總授信額度動用美金或新台幣且循環動用，群光電能主要承諾事項如下：

(1)每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財務比率應維持如下:

A. 流動比率於本授信合約存續期間應維持在 100%(含)以上；

B. 金融負債除以有形淨值，於本授信合約存續期間應維持在 250%(含)以下。

C.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利息+折舊+攤銷)/利息費用]：於本授信合約存續期間維持在3倍(含)以上。

D.最低有形淨值：即淨值扣除無形資產應維持在$2,500,000(含)以上。

上開各款之財務比率，以每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每年核算一次。若群光電能之財務比率，未符合上述規定，群光電能應於該會計年度結束後九個月內調整之。若調整後經會計核閱之財務比率符合約定者，即不視為違約。

(2)群光電能於借款合約存續期間，應隨時維持合格應收帳款維持率，即合格應收帳款與備償專戶合計數除以本授信動撥餘額，應維持在70%以上。

上述「授信動撥餘額」係指群光電能該次擬動用之授信金額加計當時已動用未清償之授信本金餘額。

若群光電能之合格應收帳款維持比率無法達成時，應於管理銀行通知後七個銀行營業日內，採取下列措施，使合格應收帳款維持率符合借款合約之約定：

a.提供其他經管理銀行同意之合格應收帳款；及/或

b.提前清償(不適用借款合約第十五條之約定)；及/或

c.以存(匯)款轉入備償專戶。

(3)群光電能依約自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六個月之日起至借款授信期間屆滿之日止，每三個月計算一次承諾費，於該計算期間內平均動用金額未達可動用額度60%之差額，就該差額依年費率0.15%按季計算承諾費，於每三個月及本授信之授信期間屆滿之日計付予管理銀行，由管理銀行依各授信銀行之參貸比例分配之。

(4)本公司對群光電能之持股比率應維持在51%以上，並取得經營控制權(即取得半數以上之董監事席次)。但若為符合上市櫃規定，則以「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規定之最高持股比例及最高席次為準。

群光電能已於民國104年6月全數償還上述款項。

5.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	$ 1,888,940
一年以上到期	7,636,245	4,500,000
	$ 7,636,245	$ 6,388,940

(十六)退休金

1.(1)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

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46,024)	($ 338,45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97,690	214,999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48,334)	($ 123,455)

(3)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4年度			
1月1日餘額	($ 338,454)	$ 214,999	($ 123,455)
當期服務成本	(4,480)	-	(4,480)
利息(費用)收入	(5,933)	3,864	(2,069)
	(348,867)	218,863	(130,00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2,028	2,028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13,389)	-	(13,389)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0,978)	-	(10,978)
經驗調整	(5,794)	-	(5,794)
	(30,161)	2,028	(28,133)
提撥退休基金	-	4,999	4,999
支付退休金	33,004	(28,200)	4,804
12月31日餘額	($ 346,024)	$ 197,690	($ 148,334)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3年度			
1月1日餘額	($ 319,080)	$ 221,053	($ 98,027)
當期服務成本	(5,085)	-	(5,085)
利息(費用)收入	(5,806)	4,432	(1,374)
	(329,971)	225,485	(104,486)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698	698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5,530)	-	(5,530)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4,520)	-	(4,520)
經驗調整	(14,843)	-	(14,843)
	(24,893)	698	(24,195)
提撥退休基金	-	5,226	5,226
支付退休金	16,410	(16,410)	-
12月31日餘額	($ 338,454)	$ 214,999	($ 123,455)

(4)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折現率	1.375%~1.700%	1.750%~2.25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500%~3.000%	0.500%~3.0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依據臺灣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4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8,507)	$ 8,880	$ 8,596	($ 8,290)
103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7,845)	$ 8,185	$ 7,936	($ 7,656)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集團於民國105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4,802。

(7)截至104年12月31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9.1年~13.4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8,392
1-2年	9,670
2-5年	76,397
5年以上	80,919
	$ 175,378

2.(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設立於境外之子公司訂有確定提撥義務之職工退休辦法。

(3)設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之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4)民國104年及103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642,749及$497,171。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

1.(1)群光電能於民國104年度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4.8.28	4,008仟股	2年	註

註:既得條件：

A.公司前一年度整體營運績效達到下列指標：

(A)合併營業收入較前三年度平均值成長10%(含)以上。

(B)合併稅後淨利較前三年度平均值成長10%(含)以上。

(C)股東權益報酬率達 15%(含)以上。

B.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達成既得條件時，得既得股數之比例如下：

既得條件	既得股數之比例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交付信託之日起滿1個月	獲配股數之40%
105年9月30日	獲配股數之30%
106年9月30日	獲配股數之30%

群光電能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之前，不得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負擔，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其他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及資本公積之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表決權及選舉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員工因故辦理離職、退休或資遣時，對於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離職、退休或資遣之生效日即視為喪失達成既得條件之資格，就未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由本公司依法無償收回並辦理註銷。惟無須返還已取得之股利。

(2)群光電能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係以給與日群光電能股票之收盤價格 34 元作為公平價值之衡量。

(3)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權益交割	$ 73,628	$ -

2.(1)展達公司於民國 104 年度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4.9.30	670仟股	-	立即既得

(2)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4年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本期給付認股權	670	16
本期執行認股權	(664)	16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6)	-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3)展達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元）	履約價格（元）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公允價值（元）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4年9月30日	$12.9	$16.0	40.8%	0.06	0.00%	0.80%	0.0081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期與該認股權預期存期間約當之期作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以該期間內股票報酬率之標準差估計而得。

(4)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權益交割	$ 5	$ -

(十八)股本

1.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8,000,000，分為80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7,038,101，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4年(註)	103年(註)
1月1日股數	694,865	686,722
普通股股票股利	3,475	3,433
員工股票股利	5,470	4,710
12月31日股數	703,810	694,865

註：(1)單位為仟股

(2)未減除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之股數。

2.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6 月 17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派發股東股票股利$34,743，股東會通過之員工股票紅利$421,000 依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本公司收盤價新台幣 82.00 元並考量除權息之影響以新台幣 76.96 元為計算基礎，計發行新股 5,470 仟股，上述增資案共計發行股數 8,945 仟股，業經報奉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以民國 104 年 8 月 17 日為增資基準日。以上相關變更登記事項業於民國 104 年 8 月 25 日辦理完竣。

3.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5 月 30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派發股東股票股利$34,336，股東會通過之員工股票紅利$366,500 依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本公司收盤價新台幣 82.80 元並考量除權息之影響以新台幣 77.81 元為計算基礎，計發行新股 4,710 仟股，上述增資案共計發行股數 8,144 仟股，業經報奉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以民國 103 年 7 月 15 日為增資基準日。以上相關變更登記事項業於民國 103 年 8 月 8 日辦理完竣。

4.庫藏股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之明細如下(公允價值係新台幣元)：

		104年12月31日		
	收回原因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股
有康公司	投資目的	20,860	$ 205,795	$ 72.20
高效公司	投資目的	15,948	105,482	72.20

		103年12月31日		
	收回原因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股
有康公司	投資目的	20,756	$ 205,795	$ 88.50
高效公司	投資目的	15,869	105,482	88.50

(十九)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明細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發行溢價	$ 2,259,282	$ 1,892,986
庫藏股票交易	802,600	632,293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與帳面價值差額	656,421	647,068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301,740	360,011
關聯企業股權淨值變動數	70,383	70,383
	$ 4,090,426	$ 3,602,741

(二十)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其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證券交易法第 41 條暨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提撥 1%為董事監察人酬勞，16%為員工紅利，其他盈餘加計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依本公司章程第十九條之原則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承認。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本公司處電子業之發展期，股利政策應兼顧新產品資金需求及增加股東投資報酬之目標，故每年股東股利發放總額不高於可供分配股東股利之盈餘總額的 90%，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東股利發放總額之 10%。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分為限。
4. (1)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本公司因首次採用 IFRSs 時，選擇將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未分配盈餘，並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計$435,487。

5.本公司於民國104年6月17日及民國103年5月30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103年度及102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08,094		$ 378,203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1,024,085)	
股票股利	34,743	$ 0.05	34,336	$ 0.05
現金股利	3,231,124	4.65	3,158,919	4.60

6.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105年3月21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104年度盈餘分派案。惟此民國104年度盈餘分派案，尚待民國105年度股東會決議。

相關盈餘分派案如下：

	104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84,799	
特別盈餘公積	517,964	
股票股利	35,191	$ 0.05
現金股利	3,026,383	4.30

7.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六）。

(二十一)其他權益項目

	104年		
	備供出售投資	外幣換算	總計
1月1日	($ 1,282,930)	$ 1,229,944	($ 52,986)
評價調整			
-集團	(910,429)	-	(910,429)
-關聯企業	(1)	-	(1)
-轉出	(162,178)	-	(162,178)
外幣換算差異數			
-集團	-	184,031	184,031
-關聯企業	-	(8,215)	(8,215)
-轉出	-	(1,711)	(1,711)
12月31日	($ 2,355,538)	$ 1,404,049	($ 951,489)

	103年		
	備供出售投資	外幣換算	總計
1月1日	$ 140,176	$ 167,564	$ 307,740
評價調整			
-集團	(778,234)	-	(778,234)
-關聯企業	1	-	1
-轉出	(644,873)	-	(644,873)
外幣換算差異數			
-集團	-	1,051,496	1,051,496
-關聯企業	-	10,884	10,884
12月31日	($ 1,282,930)	$ 1,229,944	($ 52,986)

(二十二)營業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銷貨收入	$ 80,561,927	$ 80,017,860
其他營業收入	101,442	92,832
合計	$ 80,663,369	$ 80,110,692

(二十三)其他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租金收入	$ 84,943	$ 364
利息收入	71,602	52,387
股利收入	228,005	210,185
什項收入	350,532	254,776
合計	$ 735,082	$ 517,712

(二十四)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金融	$ 565,867	$ 415,444
備抵呆帳迴轉利益	3,801	5,087
淨外幣兌換損失	(248,243)	(447,34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7,400)	(45,798)
處分投資利益	162,019	645,673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3,000)	-
負債準備迴轉利益	-	66,221
什項支出	(179,163)	(94,301)
合計	$ 233,881	$ 544,979

(二十五)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4年度		
	成本	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7,459,168	$ 3,368,881	$ 10,828,04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1,677,146	331,566	2,008,712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2,219	85,327	87,546

	103年度		
	成本	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7,228,084	$ 3,539,405	$ 10,767,48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1,526,856	372,212	1,899,068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2,196	87,099	89,295

(二十六)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成本	費用	合計
薪資費用	$ 6,607,479	$ 2,969,214	$ 9,576,693
勞健保費用	148,107	147,635	295,742
退休金費用	511,975	137,323	649,298
其他用人費用	191,607	114,709	306,316
	$ 7,459,168	$ 3,368,881	$ 10,828,049

	103年度		
	成本	費用	合計
薪資費用	$ 6,579,885	$ 3,165,460	$ 9,745,345
勞健保費用	108,153	144,901	253,054
退休金費用	374,239	126,975	501,214
其他用人費用	165,807	102,069	267,876
	$ 7,228,084	$ 3,539,405	$ 10,767,489

1. 本公司章程規定，請詳附註六(二十)。
   惟依民國 104 年 5 月 20 日公司法修訂後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定額或比率，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公司章程得訂明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已於民國 104 年 11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修正後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11%,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1%。此章程修正案將提民國 105 年股東會決議。
2.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544,809 及$587,655；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3,848 及$36,728，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4 年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11.73%及 0.73%估列。

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544,809及$33,848，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及股票之方式發放。

民國103年係以該年度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章程所訂之程數為基礎估列(員工紅利以16%及董監酬勞以1%為基礎估列)，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103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民國103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民國103年度實際配發員工股票股利之股數為5,470仟股，該股數之計算基礎係按股價76.96元計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七)財務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財務成本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120,746	$ 71,589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44,534)	(25,002)
	$ 76,212	$ 46,587

(二十八)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712,347	$ 786,384
未分配盈餘加徵	53,172	124,503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2,185	9,571
當期所得稅總額	767,704	920,458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81,911	29,569
所得稅費用	$ 849,615	$ 950,027

2.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4年度	103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845,703	$ 846,038
按法令規定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51,445)	(30,085)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2,185	9,571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53,172	124,503
所得稅費用	$ 849,615	$ 950,027

3.因暫時性差異、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4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1,760)	$ 5,881	($ 5,879)
未實現銷貨利益(損失)	622	(1,174)	(552)
存貨跌價損失及呆滯損失	30,318	(4,370)	25,948
呆帳費用超限數	112	(66)	46
未實際支付應付費用	98,560	(65,616)	32,944
長期股權投資損失	6,978	(6,978)	-
未實現補助收入	60,936	(8,019)	52,917
減損損失	565	-	565
其他	7,950	(1,379)	6,571
合計	$ 194,281	($ 81,721)	$ 112,56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準備	($ 21,756)	$ -	($ 21,756)
長期股權投資利益	(12,205)	-	(12,205)
固定資產財稅差	(3,038)	(190)	(3,228)
合計	($ 36,999)	($ 190)	($ 37,189)

	103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兌換損失	$ 8,084	($ 19,844)	($ 11,760)
未實現銷貨(損失)利益	(221)	843	622
存貨跌價損失及呆滯損失	17,400	12,918	30,318
呆帳費用超限數	1,425	(1,313)	112
未實際支付應付費用	45,972	52,588	98,560
長期股權投資損失	12,663	(5,685)	6,978
未實現補助收入	55,562	5,374	60,936
訴訟賠償準備	55,110	(55,110)	-
減損損失	8,009	(7,444)	565
其他	19,658	(11,708)	7,950
合計	$ 223,662	($ 29,381)	$ 194,281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準備	($ 21,756)	$ -	($ 21,756)
長期股權投資利益	(12,205)	-	(12,205)
固定資產財稅差	(2,850)	(188)	(3,038)
合計	($ 36,811)	($ 188)	($ 36,999)

4.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95年度	$ 48,484	$ 24,250	$ 24,250	105年度
98年度	7,496	7,496	7,496	108年度
99年度	3,022	3,022	3,022	109年度
102年度	524	524	524	112年度
103年度	1,992	1,992	1,992	113年度
104年度	1,857	1,857	1,857	114年度

103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95年度	$ 48,484	$ 24,250	$ 24,250	105年度
98年度	7,496	7,496	7,496	108年度
99年度	3,022	3,022	3,022	109年度
102年度	524	524	524	112年度
103年度	1,992	1,992	1,992	113年度

5.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915,652	$ 817,662

6.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2 年度。

7.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86年度以前	$ 17,867	$ 17,867
87年度以後	8,574,094	8,422,883
合計	$ 8,591,961	$ 8,440,750

8.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604,357 及$608,679。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可扣抵稅額比率為 7.05%。

9.本公司分配民國 103 年度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實際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8.73%及 9.91%。

(二十九)每股盈餘

	104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3,847,991	664,498	$ 5.79
稀釋每股盈餘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0,049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847,991	674,547	$ 5.70

	103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4,080,939	658,979	$ 6.19
稀釋每股盈餘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9,905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4,080,939	668,884	$ 6.10

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盈餘轉增資追溯調整。

(三十)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4年度	103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907,924	$ 4,236,654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79,439	37,657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70,259)	(179,439)
本期支付現金	$ 2,817,104	$ 4,094,872

(三十一)企業合併

1.本集團於民國104年及103年度進行下列購併事項：

(1)本集團透過WTK於民國104年4月以$221,755(人民幣44,612仟元)購入湘火炬 100%之股權，並取得對湘火炬控制。

(2)本集團透過CPI於民國103年7月以$268,785(美金9,000仟元)購入WTS及其轉投資之子公司78.125%股權，並取得對WTS之控制。

2.收購上述子公司所支付之對價及所取得之資產和承擔之負債在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收購對價		
現金	$ 221,755	$ 268,785
非控制權益公允價值	-	60,191
	221,755	328,976
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		
現金	$ 11,318	$ 269,310
應收款項	156,292	4,320
存貨	46,796	8,286
預付款項	1,949	251
其他流動資產	-	47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9,722	4,545
無形資產	-	36,986
其他資產	2,267	24
應付帳款	(67,382)	(258)
其他應付款	(56,576)	(21,782)
其他流動負債	(2,595)	(750)
其他非流動負債	-	(26,250)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141,791	275,157
商譽(表列「無形資產」)	$ 79,964	$ 53,819

3.本集團自收購 WTS 及湘火炬股權起，該等公司貢獻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損分別為$264,376 及$49,925。若假設該等公司自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即納入合併個體，則本集團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損)益將分別為：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收入	$ 80,743,742	$ 80,383,637
稅前淨利	5,298,019	5,492,475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商品銷售：		
-其他關係人	$ 669,650	$ 604,965

上開銷貨予關係人之經銷價格係依一般銷售條件辦理，並給予合理之數量、價格折讓，收款期間原則上為 60~90 天，惟視各關係企業資金情形給予展期。

2.進貨

	104年度	103年度
商品購買：		
-關聯企業	$ 523,858	$ 418,966
-其他關係人	1,512,075	1,749,589
	$ 2,035,933	$ 2,168,555

上述向關係人進貨係依時價，並按一般進貨條件辦理。

3.應收關係人款項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329,439	$ 241,285

4.應付關係人款項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 147,161	$ 69,947
-其他關係人	353,089	355,357
	$ 500,250	$ 425,304

(二)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53,829	$ 512,266
退職後福利	2,573	3,665
合計	$ 356,402	$ 515,931

八、質押之資產

(一)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104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103年12月31日	擔保之用途
定期存款（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 141,097	$ 6,000	工程保證金及短期借款
定期存款（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15,263	海關關稅保證金
活期存款（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	188	稅捐及社保等保證金
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230,361	116,340	廠房押金及期貨保證金等
投資性不動產	1,968,855	-	長期借款
	$ 2,340,313	$ 137,791	

(二)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有康公司及高效公司分別以持有本公司股票(表列「庫藏股票」)8,500,000股及12,600,000股質押借款。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1.美國某保險公司代位其被保險人於美國亞利桑那州法院起訴，向群光電能請求損害賠償。其主張因該被保險人使用之膝上型電腦之電源供應器故障引起火災致生財物損失，因此於美國亞利桑那州法院起訴，向群光電能請求損害賠償。本公司已將本件通知保險公司，並已由保險公司委請律師進行處理。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群光電能尚無法判斷其可能結果及影響數。

2.群光電能某客戶於美國佛羅里達州法院起訴,向群光電能請求損害賠償。因某消費者主張因其所有之該客戶生產之筆記型電腦起火致發生肢體損傷而於美國佛羅里達州法院起訴，向該客戶請求損害賠償。該客戶於上述訴訟程序中，另向群光電能起訴，請求賠償某消費者所受損失，及該客戶因上述訴訟所發生損失及費用。群光電能已將本件通知保險公司，並已由保險公司委請律師進行處理。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群光電能尚無法判斷其可能結果及影響數。

(二)承諾事項

1.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因購置原料、消耗性零件等，已開出而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約為$32,031。

2.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因向銀行貸款、遠期外匯買賣、出口押匯及應收帳款出售而開立之應付保證票據約為$40,290,095。

3.本公司為配合集團長期營運所需而新建之集團總部大樓總工程預算案，歷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增編之合約總金額為$3,410,000，總預算額度依實際工程進度調整，相關工程業依整體工程時程規畫陸續發包，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約$772,930。

4.茂瑞、東莞好而優與當地人民政府簽訂補充協議，因向人民政府租賃土地需支付管理費及外匯補差費用約為每年$30,176，協議有效期間自民國 87 年 8 月至 131 年 8 月止。

5.營業租賃協議

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子公司展達公司、群光電能、有康公司、茂瑞、CAI、群電重慶、群電東莞、群電蘇州、廣盛南昌、CPHK 及 CPUS 因承租辦公室及土地等，未來應支付租金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07,496	$ 85,062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57,516	121,509
超過5年	186,422	282,936
	$ 451,434	$ 489,507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派案及擬發放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請詳附註六(二十)6.及六(二十六)說明。

十二、其他

(一)1.民國 101 年 1 月份美商 Dell Products(Manufacturing) Limited(以下簡稱 Dell 公司)向愛爾蘭高等法院提出聲請將群光電能列為共同被告。緣因該案原告(Thomas McDonagh & Sons)主張疑似使用 Dell 公司客戶（即愛爾蘭商 ICI Dulux Paint Limited(以下簡稱 ICI)）所生產的塗料混合機（內含使用高效公司生產之電源供應器之 Dell 公司桌上型電腦）失火導致廠房受損，乃向愛爾蘭高等法院起訴請求損害賠償歐元 1,273 仟元，復於訴訟進行中，ICI 公司聲請將 Dell 公司納為共同被告，而 Dell 公司於被納為共同被告後，因群光電能受讓高效公司電源供應器事業而承受其與 Dell 間因契約所生之權利義務關係，亦聲請法院將群光電能納為共同被告。另 Dell 針對上述訴訟案，另向美國德州 Williamson 郡地方法院對本公司、高效公司及 CPUS 提起確認之訴，確認依其與高效公司於西元 1995 年所簽署之 Master Purchase Agreement 規定，主張本公司、高效公司及 CPUS 應賠償該公司因愛爾蘭訴訟所受之所有損失及因愛爾蘭訴訟與本案訴訟所支出之律師費用。

2.上述案件已於民國 104 年 2 月由 Dell 向法院撤銷告訴，群光電能分別於民國 103 年 12 月及 104 年 2 月支付相關和解金，金額計$20,603(美金 673 仟元)。

(二)Comarco, Inc.(以下簡稱 Comarco)向群光電能訂購 90W NB Adapter，截至民國 99 年 3 月間 Comarco 尚有貨款美金 1,153 仟元未給付及庫存損失美金 550 仟元，群光電能分別於民國 100 年 4 月及 101 年 6 月在美國加州橘郡 Superior Court 起訴請求 Comarco 給付上述金額，合計美金 1,703 仟元，Comarco 則於民國 100 年 5 月就本案件向群光電能提起反訴，主張因群光電能所供應之產品有瑕疵導致回收，並向群光電能請求賠償因此所受之損害計美金 4,900 仟元，並於民國 102 年 4 月追加請求賠償金額至美金 15,000 仟元。民國 102 年 9 月，Comarco 依其所聘請的損害賠償專家之認定，將請求金額再提高為美金 24,734 仟元。前述訴訟已於民國 103 年 2 月 5 日由美國陪審團作出判決：Comarco 應給付積欠貨款美金 1,153 仟元予群光電能；另群光電能應給付賠償美金 10,880 仟元予 Comarco。群光電能對上開判決結果深感不服，惟考量後續訴訟之變數及相關影響，遂於民國 103 年 5 月與 Comarco 簽訂 Memorandum of understanding(和解意向備忘錄)，之後並簽訂正式 Settlement agreement and release(和解協議)，就法院判決雙方互付之金額抵銷後，由群光電能給付 Comarco 美金 7,600 仟元平息爭議。基於上述，除產生負債準備迴轉利益$99,931 及相關應收帳款減損損失$33,710，致認列淨利益$66,221 外，另於民國 103 年 5 月及 6 月實際支付賠償金額分別為$118,020(美金 4,000 仟元)及$106,225(美金 3,600 仟元)。

(三)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例，並為股東提供報酬。

(四)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非流動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利率與市場利率接近，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五)。

2.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透過集團財務部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本集團運用本期外匯合約、匯率交換等衍生性金融商品，規避已認列之外幣資產或負債或高度很有可能發生之預期交易，以降低匯率波動所產生之公平價值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並隨時監測匯率波動，設置停損點，以降低匯率風險。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元、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4年度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USD	445,864	32.8300	$ 14,637,715	1%	$ 146,377	$ -
美金：人民幣(註)	USD	810,709	6.5924	26,615,576	1%	266,156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USD	815,297	32.8300	$ 26,766,201	1%	$ 267,662	$ -
美金：人民幣(註)	USD	793,682	6.5924	26,056,580	1%	260,566	-
日幣：美金(註)	JPY	3,916,882	0.0083	1,067,307	1%	10,673	-

		103年12月31日			103年度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USD	494,640	31.6200	$ 15,640,517	1%	$ 156,405	$ -
美金：人民幣(註)	USD	781,426	6.2512	24,708,690	1%	247,087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USD	764,808	31.6200	$ 24,183,229	1%	$ 241,832	$ -
美金：人民幣(註)	USD	875,154	6.2512	27,672,369	1%	276,724	-

註:由於合併個體中部分個體之功能性貨幣非為新台幣，因此於揭露時亦須予以考量，例如當某一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但有美金之外幣部位亦須列入考量。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4年及103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248,243)及(\$447,347)。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集團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於民國104年及103年度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52,936及\$55,233。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長期借款。按採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可被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於民國104年及103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美元及日幣計價。

於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若借款利率增加0.25%，在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104年及103年度之利息費用影響數分別為\$6,346及\$2,024。

(2)信用風險

A.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B.於民國104年及103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C.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信用品質資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群組一	\$ 9,461,033	\$ 9,216,770
群組二	7,831,116	9,561,612
	\$ 17,292,149	\$ 18,778,382

註：

群組一：屬營運規模較大，經評估信用等級優良之低風險客戶。

群組二：其他一般風險客戶。

D.本集團已逾期惟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30天內	$ 633,697	$ 261,079
31-120天	475,976	113,314
121-215天	1,578	2,505
	$ 1,111,251	$ 376,898

E.本集團業已發生減損之應收帳款之個別分析如下：

(1)於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103,065及$95,330。

(2)備抵呆帳之變動分析：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104年	103年
1月1日	$ 95,330	$ 115,458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	33,710
壞帳回升利益	(3,801)	(5,087)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	(53,151)
企業合併取得	12,161	-
匯率影響數	(625)	4,400
12月31日	$ 103,065	$ 95,330

(3)流動性風險

A.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

B.本集團財務部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6,306,397及$7,108,250，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C.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2,482,978	$ -
應付票據	16,298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9,088,445	-
其他應付款	7,181,716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	2,494,480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3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2,100,304	$ -
應付票據	31,341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9,540,447	-
其他應付款	6,939,367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411,060	534,638

衍生金融負債：

截至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操作之衍生金融負債皆為1年內到期。

(五)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1.說明。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十)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包含興櫃)股票投資、受益憑證及可轉換公司債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部分私募上市櫃股票及大部分衍生工具等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部分衍生工具屬之。

3.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 429,105	$ -	$ 429,105
期貨合約	-	-	8,324	8,32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3,651,413	166,064	-	3,817,477
債務證券	272,798	-	-	272,798
受益憑證	1,476,075	-	-	1,476,075
合計	$5,400,286	$ 595,169	$ 8,324	$6,003,779
負債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107,399	$ -	$ 107,399

103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 259,362	$ -	$ 259,362
期貨合約	-	185	8,017	8,20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5,107,670	381,757	-	5,489,427
債務證券	-	10,600	-	10,600
受益憑證	33,885	-	-	33,885
合計	$5,141,555	$ 651,904	$ 8,017	$5,801,476
負債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141,668	$ -	$ 141,668
匯率交換合約	-	1,720	-	1,720
合計	$ -	$ 143,388	$ -	$ 143,388

4.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興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轉換公司債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成交均價	淨值	收市價

(2)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

(3)衍生金融工具係依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4)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5)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集團信用品質。

5.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7.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六。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七。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及(二十四)及附註十二(四)。

10.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八。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九。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十。

2.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註十三(一)。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以地區別之角度經營業務；地區上，本集團目前著重於國內、亞洲、美洲及歐洲之事業。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根據調整後營運利益評估營運部門。利息收入和支出並未分配至營運部門，因為此類活動是由負責本集團現金狀況之財務部門所管理。且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

(三)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民國104年度

	國內	亞洲	美洲	歐洲	合併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59,915,694	$ 17,984,271	$ 1,819,184	$ 944,220	$ 80,663,369
部門損益	$ 1,770,255	$ 4,267,899	$ 612,120	$ 68,274	$ 6,718,548

民國103年度

	國內	亞洲	美洲	歐洲	合併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59,507,153	$ 18,020,200	$ 1,495,757	$ 1,087,582	$ 80,110,692
部門損益	$ 1,887,643	$ 3,472,348	$ 1,272,269	$ 37,772	$ 6,670,032

(四)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應報導營業部門損益與稅前淨利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應報導營業部門損益	$ 6,718,548	$ 6,670,032
未分類之相關損益	(2,113,285)	(1,988,36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24,085	924,18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 5,329,348	$ 5,605,857

(五)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出售電腦週邊設備產品、消費性電子產品及其他電子產品，收入金額明細如下：

項目	104年度	103年度
電腦週邊設備產品	$ 39,182,665	$ 41,780,729
消費性電子產品及其他電子產品	26,908,776	21,707,033
其他	14,571,928	16,622,930
合計	$ 80,663,369	$ 80,110,692

(六)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國內	$ 59,915,694	$ 5,498,684	$ 59,507,153	$ 4,756,922
亞洲	17,984,271	13,170,103	18,020,200	10,563,486
美洲	1,819,184	89,641	1,495,757	113,939
歐洲	944,220	4,394	1,087,582	7,095
合計	$ 80,663,369	$ 18,762,822	$ 80,110,692	$ 15,441,442

本集團地區別收入係以收款地區為計算基礎。

非流動資產係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但不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七)重要客戶資訊

	104年度		
	銷售金額	佔營業收入比例	銷售部門
甲公司	$ 9,412,409	12%	亞洲

	103年度		
	銷售金額	佔營業收入比例	銷售部門
甲公司	$ 9,336,801	12%	亞洲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擔保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註四）	（註五）			（註三）						（註一）(註二)	（註一）(註二)	
0	本公司	群晶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400,000	$ 200,000	$ 193,000	1.10%~1.50%	2	$ -	營運週轉	$ -	無	$ -	$ 6,710,516	$ 8,947,354	-
0	本公司	廣盛公司	"	"	1,150,000	650,000	420,000	1.10%~1.50%	2	-	"	-	無	-	$ 6,710,516	$ 8,947,354	-
0	本公司	有康公司	"	"	3,200,000	1,600,000	1,351,612	1.10%~1.50%	2	-	"	-	無	-	$ 6,710,516	$ 8,947,354	-
1	COI	本公司	"	"	3,130,500	2,133,950	1,923,266	1.50%	2	-	"	-	無	-	US$ 222,487	US$ 222,487	-
					(USD 100,000)	(USD 65,000)	(USD 58,583)										
1	COI	CGI	"	"	2,191,350	1,641,500	1,191,256	0.75%-1.5%	2	-	"	-	無	-	$ 6,710,516	$ 8,947,354	-
					(USD 70,000)	(USD 50,000)	(USD 36,286)										
1	COI	CET	"	"	65,750	32,830	22,981	0.75%~1.50%	2	-	"	-	無	-	US$ 222,487	US$ 222,487	-
					(USD 2,000)	(USD 1,000)	(USD 700)										
1	COI	廣茂公司	"	"	207,113	206,829	206,829	1.50%	2	-	"	-	無	-	$ 6,710,516	$ 8,947,354	-
					(USD 6,300)	(USD 6,300)	(USD 6,300)										
1	COI	群光重慶	"	"	821,875	328,300	328,300	0.75%~1.50%	2	-	"	-	無	-	$ 6,710,516	$ 8,947,354	-
					(USD 25,000)	(USD 10,000)	(USD 10,000)										
1	COI	Real Young	"	"	250,440	131,320	-	1.50%	2	-	"	-	無	-	$ 6,710,516	$ 8,947,354	-
					(USD 8,000)	(USD 4,000)											
2	Mao-Feng	CGI	"	"	2,128,740	1,641,500	886,960	1.50%	2	-	"	-	無	-	$ 6,710,516	$ 8,947,354	-
					(USD 68,000)	(USD 50,000)	(USD 27,017)										
3	群光蘇州	茂群	"	"	414,320	199,200	199,200	2.00%	2	-	"	-	無	-	RMB 596,565	RMB 596,565	-
					(RMB 80,000)	(RMB 40,000)	(RMB 40,000)										
3	群光蘇州	群光重慶	"	"	304,950	149,400	-	1.50%~4.20%	2	-	"	-	無	-	$ 6,710,516	$ 8,947,354	-
					(RMB 60,000)	(RMB 30,000)											
4	佳威公司	好而優	"	"	65,750	65,660	65,660	-	2	-	"	-	無	-	US$ 3,222	US$ 3,222	-
					(USD 2,000)	(USD 2,000)	(USD 2,000)										
5	好而優香港	好而優	"	"	16,438	16,415	16,415	-	2	-	"	-	無	-	US$ 818	US$ 818	-
					(USD 500)	(USD 500)	(USD 500)										
6	高效公司	廣盛公司	"	"	220,000	220,000	188,000	1.10%~1.50%	2	-	"	-	無	-	$ 312,102	$ 312,102	-
7	HOI	CGI	"	"	2,613,563	1,953,385	1,946,819	1.10%~1.50%	2	-	"	-	無	-	$ 6,710,516	$ 8,947,354	-
					(USD 79,500)	(USD 59,500)	(USD 59,300)										
7	HOI	RealYoung	"	"	105,200	105,056	105,056	1.50%	2	-	"	-	無	-	$ 6,710,516	$ 8,947,354	-
					(USD 3,200)	(USD 3,200)	(USD 3,200)										
7	HOI	高效公司	"	"	821,875	820,750	737,034	1.10%~1.50%	2	-	"	-	無	-	US$ 34,699	US$ 34,699	-
					(USD 25,000)	(USD 25,000)	(USD 22,450)										
8	展達公司	展達蘇州	"	"	295,470	295,470	-	-	2	-	"	-	無	-	$ 407,822	$ 407,822	-
					(USD 9,000)	(USD 9,000)											
9	群光東莞	群光重慶	"	"	155,370	149,400	-	1.50%	2	-	"	-	無	-	$ 6,710,516	$ 8,947,354	-
					(RMB 30,000)	(RMB 30,000)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擔保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註四）	（註五）			（註三）						（註一）(註二)	（註一）(註二)	
10	CPI	群電重慶	其他應收款		$ 390,180 (USD 12,000)	$ -	$ -	-	1	$ -	營運週轉	$ -	無	$ -	$ 1,970,978	$ 2,627,970	-
10	CPI	CPUS	"	"	164,375 (USD 5,000)	164,150 (USD 5,000)	159,554 (USD 4,860)	1.60%	2	-	"	-	無	-	$ 1,970,978	$ 2,627,970	-
10	CPI	CPHK	"	"	1,331,438 (USD 40,500)	1,329,615 (USD 40,500)	1,155,616 (USD 35,200)	1.60%	2	-	"	-	無	-	$ 1,970,978	$ 2,627,970	-
10	CPI	WT	"	"	65,750 (USD 2,000)	65,660 (USD 2,000)	34,143 (USD 1,040)	1.30%	2	-	"	-	無	-	US$ 33,534	US$ 33,534	-
11	WTS	WT	"	"	35,767 (USD 1,100)	-	-	-	2	-	"	-	無	-	US$ 3,033	US$ 3,033	-
12	群電蘇州	群電重慶	"	"	181,265 (RMB 35,000)	174,300 (RMB 35,000)	-	-	2	-	"	-	無	-	$ 1,970,978	$ 2,627,970	-
12	群電蘇州	WTK	"	"	196,802 (RMB 38,000)	39,840 (RMB 8,000)	24,900 (RMB 5,000)	1.60%	2	-	"	-	無	-	RMB 108,938	RMB 108,938	-
12	群電蘇州	湘火炬	"	"	25,895 (RMB 5,000)	24,900 (RMB 5,000)	-	-	2	-	"	-	無	-	RMB 108,938	RMB 108,938	-
13	SYSTEMAX	展達蘇州		"	295,470 (USD 9,000)	295,470 (USD 9,000)	-	-	2	-	"	-	無	-	$ 407,822	$ 407,822	-

註一：本公司資金可貸放額度，以總額不超過本公司淨值40%為限，且

1.對單一企業因業務往來所為之貸放額度以不逾本公司淨值30%為限，亦不得逾與本公司最近一年內實際進銷貨金額中孰高者。

2.對單一企業因短期融通資金所為之貸放額度以不逾本公司淨值30%為限。

3.融通資金之期限不得逾一年。

註二：子公司資金可貸放額度，以總額不超過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為限，且

1.以短期融通資金為目的之可貸放總額以不超過子公司淨值40%為限。對單一企業因短期融通資金所為之貸放額度亦以不逾子公司淨值40%為限 ；

2.對單一企業因業務往來所為之貸放額度以不逾子公司淨值50%為限，亦不得逾與該子公司最近一年內實際進銷貨金額中孰高者。

3.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可貸放額度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40%為限，資金貸與期間不得逾三年。

4.子公司群光電能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其金額不受貸與企業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40%之限制，但可貸放額度總額以不超過子公司群光電能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40%為限，對單一企業所為之貸放額度不得逾子公司群光電能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30%為限，且資金貸與其間不得逾三年。

5.子公司展達公司以短期融通資金為目的之可貸放總額以不超過展達公司淨值40%為限，對單一企業之貸放限額以不超過展達公司淨值40%為限；對單一企業因業務往來所為之貸放額度，以不超過展達公司淨值50%為限，亦不得超過與展達公司最近一年內實際進銷貨金額。

6.除第3點和第4點情形外，融通資金期限不得逾一年。

註三：資金貸與性質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四：係累計當年度至申報月份止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五：係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備註
			（註一）							（註二、三）				
0	本公司	CEZ	3	$ 5,592,097	$ 525,280 (USD 16,000)	$ 525,280 (USD 16,000)	$ 148,998 (EUR 4,154)	$ -	0.67%	$ 11,184,193	Y	N	N	-
0	本公司	群光蘇州	3	5,592,097	328,750 (USD 10,000)	328,300 (USD 10,000)	164,150 (USD 5,000)	-	0.73%	11,184,193	Y	N	Y	-
0	本公司	CGI	3	5,592,097	545,200 (JPY 2,000,000)	545,200 (JPY 2,000,000)	545,200 (JPY 2,000,000)	-	2.44%	11,184,193	Y	N	N	-
0	本公司	群光重慶	3	5,592,097	526,000 (USD 16,000)	525,280 (USD 16,000)	262,640 (USD 8,000)	-	1.17%	11,184,193	Y	N	Y	-
1	群光電能	CPI	3	2,575,411	164,375 (USD 5,000)	164,150 (USD 5,000)	164,150 (USD 5,000)	-	2.50%	3,219,263	Y	N	N	-

註一：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二：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50%，且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逾總背書保證限額度50%為限。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50%，且:

1.因業務往來關係所從事背書保證，除前項所述限制之外，對單一企業背書金額亦不得逾該單一企業與保證公司最近一年內實際進銷貨金額中孰高者。

2.本公司為淨值低於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之公司辦理背書保證，除前項所述限制外，合計對其背書保證金額亦不得逾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註三：子公司群光電能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其淨值49%，且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逾總背書保證額度80%為限。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50%，且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逾總背書保證額度50%為限，且

1.因業務往來關係所從事背書保證，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亦不得逾該單一企業與保證公司最近一年內實際進銷貨金額中孰高者。

2.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相互間所為之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10%，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相互間所為之背書保證不在此限。

3.本公司或子公司為淨值低於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之公司辦理背書保證，除前述各項限制外，合計對其背書保證金額亦不得逾其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本公司	股票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董事長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1,530,608	$ 363,791	1.69%	$ 363,791	-
本公司	股票　淳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	5,474,387	24,361	3.84%	24,361	-
本公司	股票　智擎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無	"	346,000	83,213	0.34%	83,213	-
本公司	股票　安國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	2,440,000	52,704	2.97%	52,704	-
本公司	股票　新世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	1,337,761	10,635	0.42%	10,635	-
本公司	股票　康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	3,727,000	86,653	0.72%	86,653	-
本公司	股票　英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	5,000	146	-	146	-
本公司	股票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	"	"	3,257,723	252,799	0.88%	252,799	-
本公司	股票　潤泰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	55,000	1,342	0.04%	1,342	-
本公司	股票　綠悅控股有限公司	"	"	699,000	83,181	0.47%	83,181	-
本公司	股票　億豐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320,000	72,320	0.11%	72,320	-
本公司	股票　喜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	725,000	105,198	0.38%	105,198	-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元大標智滬深300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	3,676,000	67,160	-	67,160	-
本公司	債券　億光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六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	30,000	2,925	0.06%	2,925	-
本公司	債券　奇力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	50,000	4,950	0.33%	4,950	-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復華東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0,780,000	699,629	-	699,629	-
本公司	私募股票　新世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	18,568,443	113,082	5.77%	113,082	-
本公司	私募股票　淳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	15,000,000	66,750	10.54%	66,750	-
本公司	股票　參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125	131	2.35%	-	-
本公司	股票　參實二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3,000,000	30,000	8.21%	-	-
本公司	股票　旭曜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	"	93,000	-	0.40%	-	-
本公司	股票　台灣文創一號股份有限公司	"	"	1,600,000	16,000	5.78%	-	-
本公司	特別股　東博資本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8,480,000	84,800	9.13%	-	-
本公司	股票　普訊玖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	15,380,000	153,800	15.38%	-	-
本公司	股票　琉明斯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	188,353	-	1.35%	-	-
本公司	股票　益鼎生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	7,500,000	75,000	9.38%	-	-
本公司	股票　北科之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3,500,000	35,000	11.67%	-	-
本公司	股票　安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	450,000	29,700	0.80%	-	-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群光電能	股票	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62	$ 40	-	$ 40	-
群光電能	股票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與本公司同一董事長	"	4,538,000	143,174	0.66%	143,174	-
群光電能	股票	億光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	300,000	14,325	0.07%	14,325	-
群光電能	股票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920,000	61,548	0.21%	61,548	-
群光電能	股票	新世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	11,808,940	93,881	3.67%	93,881	-
群光電能	股票	智擎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無	"	100,000	24,050	0.10%	24,050	-
群光電能	股票	康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908,000	44,361	0.37%	44,361	-
群光電能	股票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	"	"	426,319	33,082	0.12%	33,082	-
群光電能	股票	正崴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250,000	11,375	0.05%	11,375	-
群光電能	股票	新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	337,000	14,744	0.22%	14,744	-
群光電能	股票	綠悅控股有限公司	"	"	500,000	59,500	0.34%	59,500	-
群光電能	股票	億豐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20,000	4,520	0.01%	4,520	-
群光電能	債券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	70,000	6,853	0.47%	6,853	-
群光電能	債券	億光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六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	2,500,000	243,750	5.00%	243,750	-
									-
群光電能	受益憑證	復華東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4,900,000	565,977	-	565,977	-
群光電能	私募股票	新世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	8,699,899	52,982	2.70%	52,982	-
群光電能	股票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49,176	10,617	1.00%	-	-
群光電能	股票	琉明斯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4,069	-	1.67%	-	-
群光電能	股票	北科之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群光電能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	1,500,000	15,000	5.00%	-	-
群光電能	股票	普訊玖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	1,000,000	10,000	1.00%	-	-
群光電能	股票	安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20,000	14,520	0.39%	-	-
群光電能	股票	益鼎生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群光電能獨立董事為該公司董事	"	7,500,000	75,000	9.38%	-	-
高效公司	股票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董事長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1,370,823	358,749	2.80%	358,749	-
高效公司	股票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	15,948,511	1,151,482	2.96%	1,151,482	註2
有康公司	股票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	20,859,835	1,506,080	2.96%	1,506,080	註3
有康公司	股票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董事長	"	19,153,000	604,277	2.80%	604,277	-
COI	股票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	"	9,202,000	290,323	1.35%	290,323	-
COI	股票	智擎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無	"	63,000	15,152	0.06%	15,152	-
COI	股票	淳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	4,760,414	21,184	3.34%	21,184	-
COI	股票	融達控股有限公司	無	"	4,970,000	4,421	0.65%	4,421	-
COI	股票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	270,000	26,414	-	26,414	-
COI	股票	佳醫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	245,000	12,079	0.20%	12,079	-
COI	債券	億光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六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	100,000	9,750	0.20%	9,750	-
COI	債券	鼎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	45,000	4,570	0.38%	4,570	-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COI	受益憑證 WRV II, L.P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90,533	$ 75,198	-	$ -	-
COI	受益憑證 Enriching Fund SPC	"	"	1,720	56,468	-	-	-
CPI	股票 中國安芯控股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8,300,000	13,597	0.27%	13,597	-
CPI	受益憑證 南方富時中國A50 ETF	"	"	857,000	45,115	-	45,115	-
CPI	受益憑證 WRV II, L.P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45,266	37,599	-	-	-
廣盛公司	股票 鋐冠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	8,140,000	209,278	21.71%	-	註4
廣盛公司	股票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董事長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100,000	224,005	1.04%	224,005	-
群晶公司	股票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	"	2,100,000	66,255	0.31%	66,255	-
展達公司	股票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	6,923,009	290,766	1.88%	290,766	-
展達公司	股票 億豐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	73,000	16,498	0.02%	16,498	-
展達公司	受益憑證 復華東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320,000	98,194	-	98,194	-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質押12,600,000股供短期借款。
註3：質押8,500,000股供短期借款。
註4：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該公司股權雖達20%以上，惟經評估並未具重大影響。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單位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單位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單位	金額
			（註1）	（註1）		（註2）								（註2）
本公司	智擎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658,697	$ 158,082	1,337,000	$ 337,689	1,649,697	$ 427,244	$ 411,879	$ 15,365	346,000	$ 83,892
群光東莞	華潤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	－	67,597,771	312,475	67,597,771	314,448	312,475	1,973	－	－
群光蘇州	"	"	－	－	－	－	62,236,596	311,457	62,236,596	313,123	311,457	1,666	－	－

註 1： 有證券帳列採權益法之投資者，需填寫該二欄，餘者免填。

註 2： 係帳面成本金額，未考慮評價調整。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Hikari	土地、房屋及建築	民國104年1月28日	$1,893,763	$ 1,893,763	非關係人	無	-	-	-	$ -	市場價格及專業估價機構估價資料	投資性不動產	無
群光蘇州	"	民國104年7月15日	480,757	480,757	"	"	-	-	-	-	"	供營業用之廠房	"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註三)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本公司	群光東莞	COI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　貨	$ 14,574,914	48	30~60天	（註一）	30~60天	($ 12,545,385)	73	-
群光東莞	本公司	持有COI母公司股權之母公司	銷　貨	(14,574,914)	82	30~60天	（註二）	30~60天	12,545,385	99	-
本公司	群光蘇州	Mao-Feng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　貨	9,166,566	30	30~60天	（註一）	30~60天	(3,149,017)	18	-
群光蘇州	本公司	持有COI母公司股權之母公司	銷　貨	(9,166,566)	46	30~60天	（註二）	30~60天	3,149,017	60	-
本公司	茂瑞	Real Young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　貨	4,194,480	14	30~60天	（註一）	30~60天	(1,298,909)	8	-
茂瑞	本公司	持有COI母公司股權之母公司	銷　貨	(4,194,480)	78	30~60天	（註二）	30~60天	1,298,909	100	-
本公司	群光蘇州	Mao-Feng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　貨	(225,228)	1	30~60天	（註二）	30~60天	239,564	100	-
群光蘇州	本公司	Mao-Feng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　貨	225,228	1	30~60天	（註二）	30~60天	(239,564)	5	-
CGI	CAI	聯屬公司	銷　貨	(1,044,813)	9	60~90天	（註二）	60~90天	424,452	25	-
CAI	CGI	聯屬公司	進　貨	1,044,813	100	60~90天	（註一）	60~90天	(424,452)	100	-
CGI	CEZ	聯屬公司	銷　貨	(752,882)	6	60~90天	（註二）	60~90天	17,348	1	-
CEZ	CGI	聯屬公司	進　貨	752,882	93	60~90天	（註一）	60~90天	(17,348)	35	-
CGI	群光東莞	聯屬公司	銷　貨	(132,519)	1	60~90天	（註二）	60~90天	-	-	-
群光東莞	CGI	聯屬公司	進　貨	132,519	1	60~90天	（註一）	60~90天	-	-	-
群光東莞	CGI	聯屬公司	銷　貨	(2,418,477)	14	60~90天	（註二）	60~90天	-	-	-
CGI	群光東莞	聯屬公司	進　貨	2,418,477	24	60~90天	（註一）	60~90天	-	-	-
茂瑞	CGI	聯屬公司	銷　貨	(918,319)	17	60~90天	（註二）	60~90天	-	-	-
CGI	茂瑞	聯屬公司	進　貨	918,319	9	60~90天	（註一）	60~90天	-	-	-
群光蘇州	CGI	聯屬公司	銷　貨	(6,825,519)	34	60~90天	（註二）	60~90天	109,750	2	-
CGI	群光蘇州	聯屬公司	進　貨	6,825,519	67	60~90天	（註一）	60~90天	(109,750)	91	-
茂瑞	Real Young	聯屬公司	銷　貨	(265,397)	5	60~90天	（註二）	60~90天	28,416	2	-
Real Young	茂瑞	聯屬公司	進　貨	265,397	96	60~90天	（註一）	60~90天	(28,416)	100	-
Real Young	群光東莞	聯屬公司	銷　貨	(266,580)	96	60~90天	（註二）	60~90天	15,304	100	-
群光東莞	Real Young	聯屬公司	進　貨	266,580	2	60~90天	（註一）	60~90天	(15,304)	-	-
茂群	群光蘇州	聯屬公司	銷　貨	(126,649)	100	60~90天	（註二）	60~90天	32,063	100	-
群光蘇州	茂群	聯屬公司	進　貨	126,649	1	60~90天	（註一）	60~90天	(32,063)	1	-
群揚	群光蘇州	聯屬公司	銷　貨	(162,983)	98	60~90天	（註二）	60~90天	63,491	99	-
群光蘇州	群揚	聯屬公司	進　貨	162,983	1	60~90天	（註二）	60~90天	(63,491)	1	-
群光蘇州	群光重慶	聯屬公司	銷　貨	(134,799)	1	60~90天	（註二）	60~90天	67,125	1	-
群光重慶	群光蘇州	聯屬公司	進　貨	134,799	7	60~90天	（註一）	60~90天	(67,125)	10	-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註三)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群電蘇州	群光蘇州	聯屬公司	銷　貨	($ 627,769)	8	90天	(註二)	90天	$ 376,835	11	-
群光蘇州	群電蘇州	聯屬公司	進　貨	627,769	3	90天	(註一)	90天	(376,835)	7	-
群電蘇州	茂瑞	聯屬公司	銷　貨	(183,165)	2	90天	(註二)	90天	96,884	3	-
茂瑞	群電蘇州	聯屬公司	進　貨	183,165	4	90天	(註一)	90天	(96,884)	6	-
群電蘇州	群光重慶	聯屬公司	銷　貨	(217,528)	3	90天	(註二)	90天	99,049	3	-
群光重慶	群電蘇州	聯屬公司	進　貨	217,528	11	90天	(註一)	90天	(99,049)	15	-
群光電能	群光東莞	聯屬公司	銷　貨	(174,368)	1	90天	(註二)	90天	109,653	2	-
群光東莞	群光電能	聯屬公司	進　貨	174,368	1	90天	(註一)	90天	(109,653)	3	-
CPI	群光蘇州	聯屬公司	銷　貨	(363,767)	2	90天	(註二)	90天	337,841	6	-
群光蘇州	CPI	聯屬公司	進　貨	363,767	2	90天	(註一)	90天	(337,841)	7	-
CPI	茂瑞	聯屬公司	銷　貨	(112,720)	-	90天	(註二)	90天	15,926	-	-
茂瑞	CPI	聯屬公司	進　貨	112,720	2	90天	(註一)	90天	(15,926)	1	-
群光電能	CPUS	聯屬公司	銷　貨	(443,704)	2	90天	(註二)	90天	84,105	1	-
CPUS	群光電能	聯屬公司	進　貨	443,704	100	90天	(註一)	90天	(84,105)	100	-
CPI	群光電能	聯屬公司	銷　貨	(21,829,853)	95	45天	(註二)	45天	5,211,790	85	-
群光電能	CPI	聯屬公司	進　貨	21,829,853	100	45天	(註一)	45天	(5,211,790)	100	-
CPI	高效東莞	聯屬公司	銷　貨	(495,490)	2	45天	(註二)	45天	-	-	-
高效東莞	CPI	聯屬公司	進　貨	495,490	46	45天	(註一)	45天	-	-	-
高效東莞	CPI	聯屬公司	銷　貨	(11,584,543)	100	45天	(註二)	45天	2,067,415	79	-
CPI	高效東莞	聯屬公司	進　貨	11,584,543	52	45天	(註一)	45天	(2,067,415)	29	-
群電蘇州	CPI	聯屬公司	銷　貨	(6,854,198)	86	45天	(註二)	45天	2,907,355	83	-
CPI	群電蘇州	聯屬公司	進　貨	6,854,198	30	45天	(註一)	45天	(2,907,355)	41	-
廣盛南昌	CPI	聯屬公司	銷　貨	(486,417)	43	45天	(註二)	45天	92,652	27	-
CPI	廣盛南昌	聯屬公司	進　貨	486,417	2	45天	(註一)	45天	(92,652)	1	-
廣盛南昌	群電蘇州	聯屬公司	銷　貨	(405,495)	36	60天	(註二)	60天	100,865	29	-
群電蘇州	廣盛南昌	聯屬公司	進　貨	405,495	6	60天	(註一)	60天	(100,865)	3	-
群電重慶	CPI	聯屬公司	銷　貨	(3,576,530)	91	45天	(註二)	45天	866,622	86	-
CPI	群電重慶	聯屬公司	進　貨	3,576,530	16	45天	(註一)	45天	(866,622)	12	-
廣盛南昌	群電重慶	聯屬公司	銷　貨	(151,599)	13	60天	(註二)	60天	46,076	13	-
群電重慶	廣盛南昌	聯屬公司	進　貨	151,599	5	60天	(註一)	60天	(46,076)	3	-
群電重慶	群電蘇州	聯屬公司	銷　貨	(329,162)	9	60天	(註二)	60天	138,925	-	-
群電蘇州	群電重慶	聯屬公司	進　貨	329,162	5	60天	(註一)	60天	(138,925)	4	-
Systemax	展達公司	聯屬公司	銷　貨	(2,531,479)	100	45~180天	(註二)	45~180天	97,490	100	-
展達公司	Systemax	聯屬公司	進　貨	2,531,479	100	45~180天	(註一)	45~180天	(97,490)	100	-
展達蘇州	Systemax	聯屬公司	銷　貨	(2,324,380)	82	45~180天	(註二)	45~180天	2,651	-	-
Systemax	展達蘇州	聯屬公司	進　貨	2,324,380	97	45~180天	(註一)	45~180天	(2,651)	100	-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註三)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群光重慶	重慶淳洋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　貨	$ 218,788	11	60~90天	(註一)	60~90天	($ 62)	-	-
群光蘇州	嘉興淳洋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　貨	432,952	2	60~90天	(註一)	60~90天	(2,268)	-	-
群光蘇州	昆山勝方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　貨	309,953	2	60~90天	(註一)	60~90天	(71,043)	1	-
群光電能	凱博電腦(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　貨	(281,316)	1	60天	(註二)	60天	87,888	-	-
群光蘇州	凱博電腦(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　貨	(366,172)	2	60天	(註二)	60天	219,128	4	-
茂瑞	東莞勝方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　貨	168,522	3	60~90天	(註一)	60~90天	-	-	-
群光蘇州	新鉅公司	關聯企業	進　貨	480,610	3	60~90天	(註一)	60~90天	(129,221)	3	-
群光蘇州	金育塑膠電子(吳江)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　貨	145,305	1	60~90天	(註一)	60~90天	(61,634)	1	-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4年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應收帳款								
本公司	群光蘇州	Mao-Feng轉投資之子公司	$ 239,564	0.87	$ -	-	$ -	$ -
群光東莞	本公司	本公司	12,545,385	1.21	-	-	-	-
茂瑞	本公司	本公司	1,298,909	3.36	-	-	-	-
群光蘇州	本公司	本公司	3,149,017	3.17	-	-	-	-
群光蘇州	CGI	聯屬公司	109,750	1.75	-	-	-	-
群光蘇州	凱博電腦(崑山)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219,128	2.20	-	-	-	-
CGI	CAI	聯屬公司	424,452	2.66	-	-	-	-
群電蘇州	CPI	聯屬公司	2,907,355	2.89	-	-	-	-
群電蘇州	群光蘇州	聯屬公司	376,835	2.28	-	-	-	-
群電重慶	CPI	聯屬公司	866,622	3.67	-	-	-	-
群電重慶	群電蘇州	聯屬公司	138,925	4.51	-	-	-	-
高效東莞	CPI	聯屬公司	2,067,415	5.77	-	-	-	-
廣盛南昌	群電蘇州	聯屬公司	100,865	4.51	-	-	-	-
廣盛南昌	高效東莞	聯屬公司	106,378	1.73	-	-	-	-
群光電能	群光東莞	聯屬公司	109,653	2.47	-	-	-	-
CPI	群光蘇州	聯屬公司	337,841	2.15	-	-	-	-
CPI	群光電能	聯屬公司	5,211,790	4.19	-	-	-	-
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	有康公司	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	$ 1,355,896	-	$ -	-	$ -	$ -
本公司	群晶公司	高效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	193,621	-	-	-	-	-
本公司	廣盛公司	高效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	421,329	-	-	-	-	-
本公司	Real Young	COI轉投資之子公司	299,612	-	-	-	-	-
COI	本公司	本公司	2,250,381	-	-	-	-	-
COI	CGI	聯屬公司	1,196,746	-	-	-	-	-
COI	廣茂公司	聯屬公司	218,550	-	-	-	-	-
COI	群光重慶	聯屬公司	328,895	-	-	-	-	-
Mao-Feng	本公司	本公司	520,158	-	-	-	-	-
Mao-Feng	CGI	聯屬公司	1,181,770	-	-	-	-	-
群光蘇州	茂群	聯屬公司	200,153	-	-	-	-	-
Real Young	茂瑞	聯屬公司	321,871	-	-	-	-	-
CPI	CPUS	聯屬公司	164,745	-	-	-	-	-
CPI	CPHK	聯屬公司	1,193,366	-	-	-	-	-
高效公司	廣盛公司	聯屬公司	188,578	-	-	-	-	-
HOI	CGI	聯屬公司	1,983,549	-	-	-	-	-
HOI	Real Young	聯屬公司	108,457	-	-	-	-	-
HOI	高效公司	聯屬公司	739,331	-	-	-	-	-
展達公司	展達蘇州	聯屬公司	336,120	-	-	-	336,120	-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3）
編號（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0	本公司	有康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 1,355,896	註5	2.30
1	群光東莞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14,574,914	註4	18.07
"	群光東莞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12,545,385	註4	21.24
"	群光東莞	CGI	3	銷貨收入	2,418,477	註4	3.00
2	群光蘇州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9,166,566	註4	11.36
"	群光蘇州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3,149,017	註4	5.33
"	群光蘇州	CGI	3	銷貨收入	6,825,519	註4	8.46
3	CPI	群光電能	2	銷貨收入	21,829,853	註4	27.06
"	CPI	群光電能	2	應收帳款	5,211,790	註4	8.82
"	CPI	CPHK	3	其他應收款	1,193,366	註5	2.02
4	CGI	CAI	3	銷貨收入	1,044,813	註4	1.30
5	群電重慶	CPI	3	銷貨收入	3,576,530	註4	4.43
"	群電重慶	CPI	3	應收帳款	866,622	註4	1.47
6	高效東莞	CPI	3	銷貨收入	11,584,543	註4	14.36
"	高效東莞	CPI	3	應收帳款	2,067,415	註4	3.50
7	群電蘇州	CPI	3	銷貨收入	6,854,198	註4	8.50
"	群電蘇州	CPI	3	應收帳款	2,907,355	註4	4.92
8	茂瑞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1,298,909	註4	2.20
"	茂瑞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4,194,480	註4	5.20
"	茂瑞	CGI	3	銷貨收入	918,319	註4	1.14
9	Systemax	展達公司	3	銷貨收入	2,531,479	註4	3.14
10	展達蘇州	Systemax	3	銷貨收入	2,324,380	註4	2.88
11	COI	本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2,250,381	註5	3.81
"	COI	CGI	3	其他應收款	1,196,746	註5	2.03
12	HOI	CGI	3	其他應收款	1,983,549	註5	3.36
"	HOI	高效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739,331	註5	1.25
13	Mao-Feng	CGI	3	其他應收款	1,181,770	註5	2.00

其餘母公司與子公司間之交易往來金額未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1%者，不予以揭露；另以資產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銷貨係按一般銷貨價格及條件辦理，並考量交易數量及市場狀況，其收款期限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註5：關係人間之資金貸與情形，其交易條件依資金狀況收付。
註6：因關係人間之代墊貨款、款項及提供管理諮詢服務等產生之款項。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九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幣別	本期期末	幣別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幣別	帳面金額	幣別		幣別		
本公司	Chicony Overseas Inc.	英屬維京群島	(1)銷售電腦週邊零組件 (2)從事海外企業購併、投資及管理	新台幣	$ 265,326	新台幣	$ 265,326	1,000	100.00%	新台幣	$ 18,326,510	新台幣	$2,041,660	新台幣	$ 2,042,145	子公司
	Chicony Elec. (Thailand) Co. Ltd.	泰國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生產與銷售	新台幣	33,920	新台幣	33,920	322,427	15.27%	新台幣	193	新台幣	-	新台幣	-	子公司
	有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生產與銷售	新台幣	150,000	新台幣	150,000	15,000,000	100.00%	新台幣	(290,310)	新台幣	9,535	新台幣	(86,919)	子公司
	好而優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生產銷售	新台幣	136,757	新台幣	212,139	7,538,223	50.25%	新台幣	38,001	新台幣	(35,058)	新台幣	(34,579)	子公司
	Hipro Overseas (BVI) Inc.	英屬維京群島	(1)電源供應器及相關電子產品之銷售 (2)從事海外企業購併、投資及管理	新台幣	412,003	新台幣	412,003	12,560,000	100.00%	新台幣	2,847,898	新台幣	37,238	新台幣	37,238	子公司
	高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源供應器及相關電子產品進出口貿易	新台幣	2,330	新台幣	2,330	4,660,000	100.00%	新台幣	(371,227)	新台幣	74,384	新台幣	592	子公司
	展達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研究開發、製造、銷售數位用通訊設備	新台幣	201,047	新台幣	195,619	31,104,661	48.87%	新台幣	498,257	新台幣	169,547	新台幣	99,215	子公司
	Chicony Global Inc.	馬來西亞	銷售電腦週邊零組件	新台幣	33,027	新台幣	33,027	1,000,000	100.00%	新台幣	3,954,915	新台幣	660,233	新台幣	480,839	子公司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生產及銷售	新台幣	1,298,408	新台幣	1,298,408	176,990,199	49.36%	新台幣	3,238,288	新台幣	1,154,140	新台幣	566,891	子公司
	新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光學儀器製造	新台幣	114,099	新台幣	114,099	1,267,767	1.25%	新台幣	100,724	新台幣	(713,211)	新台幣	(8,921)	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有康公司	Real Young Elec.Co.,Ltd.	英屬維京群島	(1)電腦週邊設備及電子產品設計、製造、維修及進出口買賣 (2)從事海外企業購併、投資及管理	新台幣	41,490	新台幣	41,490	1,275,000	13.95%	新台幣	66,145	新台幣	56,374	新台幣	-	孫公司
	新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光學儀器製造	新台幣	506,950	新台幣	506,950	17,778,489	17.49%	新台幣	393,810	新台幣	(713,211)	新台幣	-	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COI	Chicony America Inc.	美國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銷售	美元	3,250	美元	3,250	3,250,000	100.00%	新台幣	90,314	新台幣	(522)	新台幣	-	孫公司
	Chicony Elec.GmbH	德國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銷售	美元	-	美元	2,099	-	-	新台幣	-	新台幣	-	新台幣	-	孫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幣別	本期期末	幣別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幣別	帳面金額	幣別		幣別		
COI	Chicony America Group Inc.	美國	電子商務軟體服務	美元	$ 3,105	美元	$ 3,105	12,400,000	100.00%	新台幣	($ 1,163)	新台幣	($ 51)	新台幣	$ -	孫公司
	Mao-Feng International Inc.	英屬維京群島	(1)電腦週邊零組件之銷售 (2)從事海外企業購併、投資及管理	美元	2,294	美元	2,294	2,294,000	100.00%	新台幣	8,338,115	新台幣	870,027	新台幣	-	孫公司
	Chicony Elec. (Thailand) Co., Ltd.	泰國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生產及銷售	美元	7,823	美元	7,823	1,789,141	84.73%	新台幣	35,323	新台幣	-	新台幣	-	孫公司
	Kuang Mao International Inc.	薩摩亞	(1)電腦週邊零組件之銷售 (2)從事海外企業購併、投資及管理	美元	2,271	美元	2,271	2,284,142	100.00%	新台幣	(139,347)	新台幣	(12,471)	新台幣	-	孫公司
	Chicony Electronics CEZ s.r.o.	捷克共和國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銷售	美元	7	美元	7	-	100.00%	新台幣	202,488	新台幣	53,767	新台幣	-	孫公司
	Global Faith Inc.	開曼群島	(1)電腦週邊零組件之銷售 (2)從事海外企業購併、投資及管理	美元	2,392	美元	2,392	2,310,000	60.00%	新台幣	(167,172)	新台幣	(1,481)	新台幣	-	孫公司
	Real Young Elec. Co.,Ltd.	英屬維京群島	(1)電腦週邊設備及電子產品設計、製造、維修及進出口買賣 (2)從事海外企業購併、投資及管理	美元	8,072	美元	8,072	7,864,780	86.05%	新台幣	417,129	新台幣	56,374	新台幣	-	孫公司
	Chicony Electronics Japan Co.,Ltd	日本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銷售	美元	95	美元	95	-	100.00%	新台幣	7,179	新台幣	1,077	新台幣	-	孫公司
	HOLYU International Co.,Ltd.	薩摩亞	從事投資企業	美元	1,922	美元	2,424	1,922,420	16.72%	新台幣	(26,128)	新台幣	(99,873)	新台幣	-	孫公司
	Hikari Investment GK	日本	一般投資業	美元	32,011	美元	-	-	99.00%	新台幣	1,049,601	新台幣	33,828	新台幣	-	孫公司
群光電能	Chicony Power Holdings Inc. (CPH)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新台幣	326,350	新台幣	326,350	10,000,000	100.00%	新台幣	2,719,541	新台幣	626,801	新台幣	-	孫公司
	新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光學儀器製造	新台幣	358,590	新台幣	358,590	2,762,779	2.72%	新台幣	298,923	新台幣	(713,211)	新台幣	-	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CPH	Chicony Power International Inc.(CPI)	開曼群島	電源供應器及相關電子產品銷售	美元	10,000	美元	10,000	10,000,000	100.00%	新台幣	2,752,308	新台幣	626,870	新台幣	-	孫公司
CPI	Chicony Power USA,Inc.	美國	電源供應器及相關電子產品銷售	美元	1,317	美元	1,317	1,500,000	100.00%	新台幣	17,246	新台幣	7,699	新台幣	-	孫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幣別	本期期末	幣別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幣別	帳面金額	幣別		幣別		
CPI	Chicony Power Technology Hong Kong Limited (CPHK)	香港	研發中心及投資控股	港幣	$ 85,800	港幣	$ 85,800	46,800,000	100.00%	新台幣	$ 1,890,034	新台幣	$ 471,105	新台幣	$ -	孫公司
	WitsLight Technology Co.,Ltd	薩摩亞	LED照明模組之設計、研發、製造及銷售	美元	9,000	美元	9,000	10,000,000	78.13%	新台幣	253,941	新台幣	(22,362)	新台幣	-	孫公司
WTS	捷光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LED照明模組之設計、研發及國際貿易	新台幣	5,000	新台幣	5,000	500,000	100.00%	新台幣	(66,900)	新台幣	(13,691)	新台幣	-	孫公司
Kuang Mao	天佳投資有限公司	薩摩亞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銷售	美元	2,493	美元	2,493	310,423	29.00%	新台幣	83,317	新台幣	(32,395)	新台幣	-	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高效公司	廣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新台幣	80,000	新台幣	80,000	8,000,000	100.00%	新台幣	(175,227)	新台幣	11,435	新台幣	-	孫公司
	群晶電能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及零售	新台幣	1,000	新台幣	1,000	100,000	100.00%	新台幣	(125,425)	新台幣	2,424	新台幣	-	孫公司
	新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光學儀器製造	新台幣	127,694	新台幣	127,694	873,000	0.86%	新台幣	122,823	新台幣	(713,211)	新台幣	-	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展達公司	Directmax International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及轉投資業務	美元	5,250	美元	5,250	2,750,000	100.00%	新台幣	268,942	新台幣	97,785	新台幣	-	孫公司
Directmax	XAVi Overseas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及轉投資業務	美元	5,000	美元	5,000	2,500,000	100.00%	新台幣	37,393	新台幣	(41,402)	新台幣	-	孫公司
	Systemax Development Ltd.	英屬維京群島	通訊產品之銷售	美元	250	美元	250	250,000	100.00%	新台幣	231,491	新台幣	139,187	新台幣	-	孫公司
好而優	GUIDWAY GLOBAL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從事投資企業	新台幣	1,746	新台幣	1,746	50,000	100.00%	新台幣	263,359	新台幣	19,526	新台幣	-	孫公司
	HAD ERI IOU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	香港	從事投資企業	新台幣	45	新台幣	45	10,000	100.00%	新台幣	73,070	新台幣	(11,695)	新台幣	-	孫公司
	HOLYU International Co.,Ltd.	薩摩亞	(1)銷售塑膠玩具、塑膠五金模具、塑膠外殼、五金電腦零配件 (2)從事投資企業	新台幣	144,015	新台幣	187,421	5,153,040	44.81%	新台幣	(70,296)	新台幣	(99,873)	新台幣	-	孫公司
佳威公司	HOLYU International Co.,Ltd.	薩摩亞	(1)銷售塑膠玩具、塑膠五金模具、塑膠外殼、五金電腦零配件 (2)從事投資企業	美元	2,857	美元	3,603	2,857,155	24.84%	新台幣	(38,968)	新台幣	(99,873)	新台幣	-	孫公司
好而優香港	HOLYU International Co.,Ltd.	薩摩亞	(1)銷售塑膠玩具、塑膠五金模具、塑膠外殼、五金電腦零配件 (2)從事投資企業	美元	1,271	美元	1,603	1,270,948	11.05%	新台幣	(17,335)	新台幣	(99,873)	新台幣	-	孫公司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投資金額 匯出	投資金額 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註一)							(註二)			(註一)
群光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生產及銷售	$ 322,150	2	$ 317,555	$ -	$ -	$ 317,555	$ 340,982	100%	$ 340,982 (二)2	$ 3,109,927	$ -	2(1)
茂瑞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生產電子零配件、鍵盤及塑膠製品	277,530	2	236,374	-	-	236,374	77,259	100%	77,259 (二)2	790,851	-	2(2)
群光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生產及銷售	672,440	2	329,424	-	-	329,424	537,489	100%	537,489 (二)2	7,427,694	-	2(3)
高效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電源供應器及相關電子產品生產及銷售	593,135	2	286,935	-	-	286,935	83,034	49.36%	40,986 (二)2	517,971	-	2(7)註四
群光電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電子專用設備(高性能電源供應器、模組電源及變壓器)及LED照明設備	239,442	2	194,245	-	-	194,245	304,570	49.36%	150,336 (二)2	669,293	-	2(7)註四
展達通訊(蘇州)有限公司	數位用戶迴路通訊設備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159,942	2	159,942	-	-	159,942	(44,562)	48.87%	(21,777) (二)2	18,274	-	2(8)註四
東莞好而優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塑膠玩具、塑膠五金模具、塑膠外殼、五金電腦零配件	375,838	2	303,352	-	-	303,352	(207,994)	57.27%	(119,118) (二)2	(78,391)	-	2(6)註四
蘇州茂群電子有限公司	生產電子零配件、鍵盤及塑膠製品	124,911	2	93,661	-	-	93,661	1,317	60%	790 (二)2	(146,548)	-	2(4)註四
蘇州群揚電子有限公司	生產電子零配件、鍵盤及塑膠製品	4,804	2	-	-	-	-	26,712	60%	16,027 (二)2	(15,806)	-	2(4)註四
廣盛電子(南昌)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電子專用設備(磁性元件、電路基板、鍵盤)及變壓器等	131,175	2	97,602	-	-	97,602	(5,573)	49.36%	(2,044) (二)2	111,481	-	2(7)註四
昆山勝方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印刷電路板、感應器等之零件銷售與製造	146,759	2	-	-	-	-	(30,481)	29%	(8,840) (二)3	31,803	-	2(5)註四
群光電能科技(重慶)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電子專用設備(高性能電源供應器、模組電源及變壓器)及LED照明設備	301,744	2	-	-	-	-	82,660	49.36%	40,801 (二)2	205,173	-	2(7)註四
群光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生產及銷售	435,788	2	-	-	-	-	391,757	100%	391,757 (二)2	1,071,915	-	2(1)
群光節能科技服務(上海)有限公司	節能技術諮詢、開發、轉讓及服務和能源管理，節能照明設備之銷售、安裝	44,379	2	-	-	-	-	77	49.36%	38 (二)2	23,780	-	2(7)註四
東莞群光電能貿易有限公司	電源供應器及配套產品、LED照明設備、數碼產品、辦公用品、電腦及其配件的批發及進出口業務	10,491	2	-	-	-	-	247	49.36%	122 (二)2	5,025	-	2(7)註四
重慶勝方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印刷電路板、感應器等之零件銷售與製造	4,832	2	-	-	-	-	(7,914)	29%	(2,295) (二)3	(3,157)	-	2(5)註四
捷光半導體照明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LED照明模組之製造及銷售	331,859	2	-	-	-	-	118	38.56%	45 (二)2	99,996	-	2(9)註四
株洲湘火炬汽車燈具有限責任公司	汽車、摩托車零部件、電器機械及器材、裝飾燈及塑料產品之生產及銷售	228,654	2	-	-	-	-	(26,331)	38.56%	2,192 (二)2	87,846	-	2(9)註四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三)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註三)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 2,438,087 (USD 74,264仟元)	$ 2,438,087 (USD 74,264仟元)	$ 13,421,032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如下：

(1)Chicony Overseas Inc.

(2)Real Young Elec. Co., Ltd.

(3)Mao-Feng International Inc.

(4)Global Faith Inc.

(5)Kuang Mao International Inc.

(6)HOLYU International Co., Ltd.

(7)Chicony Power Technology Hong Kong Limited(CPHK)

(8)XAVi Overseas Ltd.

(9)WitsLight Technology Co.,Ltd.

3.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 。

3.其他。(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評價。)

註三：不含由子公司自行向主管機關申報之金額。

註四：業依本公司期末綜合持股比例計算。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050274 號

會員姓名：(1)王輝賢
(2)林鈞堯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會員證書字號：(1)台省會證字第 1484 號
(2)台省會證字第 2112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0954200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4 年度（自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王輝賢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林鈞堯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1 月　20 日